

靈修樂

《馬太福音》

三月份



- ◆ 每天只需要拿出 15 分鐘，您願意嗎？
- ◆ 以神的話語作為一天的開始。
- ◆ 與神建立親密的關係從這一刻開始。
- ◆ 讓您生活更充實、更喜樂、更有意義。

上好福分

「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，馬利亞已經選擇那上好的福分，是不能奪去的。」（路 10：42）

3月1日

主題：主耶穌與法利賽人論有關潔淨的問題

經文：太 15： 1-9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5: 1 那時有法利賽人和文士，從耶路撒冷來見耶穌說：

15: 2 『祢的門徒為甚麼犯古人的遺傳呢？因為吃飯的時候，他們不洗手。』

15: 3 耶穌回答說：『你們為甚麼因着你們的遺傳，犯神的誠命呢？

15: 4 神說，「當孝敬父母。」又說，「咒罵父母的，必治死他。」

15: 5 你們倒說，「無論何人對父母說：『我所當奉給你的，已經作了供獻。』

15: 6 他就可以不孝敬父母。」這就是你們藉着遺傳，廢了神的誠命。

15: 7 假冒為善的人哪，以賽亞指着你們說的預言，是不错的。他說，

15: 8 「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，心卻遠離我。

15: 9 他們將人的吩咐，當作道理教導人，所以拜我也是枉然。」』

那時有法利賽人和文士，從耶路撒冷來見耶穌說：『祢的門徒為甚麼犯古人的遺傳呢（好像是指責主的門徒，實質是指責主耶穌，必須為門徒的錯誤行為負責）？因為吃飯的時候，他們不洗手。』

飯前洗手是好的個人衛生習慣，但他們所關注的是「宗教禮儀」。我們若只注重外表的規矩，也會變成今日的法利賽人和文士。

主耶穌回答說：『你們為甚麼因着你們的遺傳，犯神的誡命呢？神說，「當孝敬父母。」又說，「咒罵父母的，必治死他。」你們倒說，「無論何人對父母說，我所當奉給你的，已經作了供獻。他就可以不孝敬父母。」這就是你們藉着遺傳，廢了神的誡命。假冒為善的人哪，以賽亞指着你們說的預言，是不錯的。祂說，「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，心卻遠離我（有口無心）。他們將人的吩咐，當作道理教導人，所以拜我也是枉然。」』

主耶穌反問他們為甚麼因着他們的遺傳，犯神的誡命；更藉着遺傳，廢了神的誡命？

主耶穌列舉一個實質的例子，用供獻來逃避供養和孝敬父母的責任。當時猶太人的傳統，若人將某些東西向神獻上，所獻上的東西就不能作其他用途。一些不孝或假冒為善的人，就對父母說：『我應該給你的奉養，已經獻給神了。』法利賽人就認為這兒子的誓言是不能反悔的，因此他就可以不奉養父母了。神的本意是要人藉孝敬父母來尊敬神，若以奉獻來掩飾不孝的行為，這就是藉宗教行惡。

想一想：我有沒有遵守神的話？我是否只有敬虔的外表，卻沒有敬虔的實質，只用嘴唇敬拜神，心卻遠離神？到底我所信的和所傳的是「神的道理」還是「人的吩咐」？我有沒有認真思考自己的信仰，神看重我的內心，到底我的內心是怎樣的呢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2日

主題：主耶穌教導門徒出口的話能污穢人

經文：太 15：10-20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5: 10 耶穌就叫了眾人來，對他們說：『你們要聽，也要明白。』

15: 11 入口的不能污穢人，出口的乃能污穢人。』

15: 12 當時，門徒進前來對祂說：『法利賽人聽見這話，不服，祢知道麼〔不服原文作跌倒〕？』

15: 13 耶穌回答說：『凡栽種的物，若不是我天父栽種的，必要拔出來。』

15: 14 任憑他們罷，他們是瞎眼領路的。若是瞎子領瞎子，兩個人都要掉在坑裡。』

15: 15 彼得對耶穌說：『請將這比喻講給我們聽？』

15: 16 耶穌說：『你們到如今還不明白麼？』

15: 17 豈不知凡入口的，是運到肚子裡，又落在茅廁裡麼？』

15: 18 惟獨出口的，是從心裡發出來的，這才污穢人。

15: 19 因為從心裡發出來的，有惡念，兇殺，姦淫，苟合，偷盜，妄證，謗讟。

15: 20 這都是污穢人的，至於不洗手吃飯，那卻不污穢人。』

主耶穌就叫了眾人來，對他們說：『你們要聽，也要明白。入口的不能污穢人，出口的乃能污穢人。』

當時，門徒進前來對祂說：『法利賽人聽見這話，不服，祇知道麼？』

主耶穌回答說：『凡栽種的物，若不是我天父栽種的，必要拔出來。任憑他們罷，他們是瞎眼領路的。若是瞎子（因着他們的遺傳，犯神的誡命；更藉遺傳，廢了神的誡命）領（教導）瞎子（指群眾，因他們不明白律法），兩個人都要掉在坑裡。』不明白神旨意的人，卻喜歡教人神的旨意，結果帶領者和被帶領的人，都掉在坑裡、陷入絕境。

彼得對主耶穌說：『請將這比喻講給我們聽。』

主耶穌說：『你們到如今還不明白麼？豈不知凡入口的，是運到肚子裡，又落在茅廁裡麼。惟獨出口的，是從心裡發出來的，這才污穢人。因為從心裡發出來的，有惡念，兇殺，姦淫，苟合，偷盜，妄證，謗讟。這都是污穢人的，至於不洗手吃飯，那卻不污穢人。』

法利賽人和文士原想藉「洗手」來談論傳統禮儀的潔淨問題。主耶穌把問題提升到藉「食物」來談論甚麼才是真正的潔淨。假冒為善的人，只注重外表的宗教禮儀。有屬靈眼光的人，知道真正的污穢是人內心的惡念和道德上的不潔。

主耶穌對那些成見已深、執迷不悟和明知故犯的人，是用「任憑」來面對。但對那些受異端教訓欺騙的人，幫助他們醒悟過來。

想一想：我聽道時，有沒有留心 and 明白信息的內容？我的心是否太遲鈍，需要主開我的心竅、賜我能明白的心和能聽的耳朵，使我能明白祂的話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3日

主題：主耶穌醫治迦南婦人的女兒

經文：太 15：21-28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5: 21 耶穌離開那裡，退到推羅西頓的境內去。

15: 22 有一個迦南婦人，從那地方出來，喊着說：『主阿，大衛的子孫，可憐我！我女兒被鬼附得甚苦。』

15: 23 耶穌卻一言不答。門徒進前來，求祂說：『這婦人在我們後頭喊叫，請打發她走罷。』

15: 24 耶穌說：『我奉差遣，不過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裡去。』

15: 25 那婦人來拜祂，說：『主阿，幫助我。』

15: 26 祂回答說：『不好拿兒女的餅，丟給狗吃。』

15: 27 婦人說：『主阿，不錯，但是狗也吃他主人桌子上掉下來的碎渣兒。』

15: 28 耶穌說：『婦人，妳的信心是大的，照妳所要的，給妳成全了罷。』從那時候，她女兒就好了。

主耶穌離開那裡（革尼撒勒），退到推羅西頓的境內去。有一個迦南婦人，從那地方出來，喊着說：『主阿，大衛的子孫，可憐我！我女兒被鬼附得甚苦』

主耶穌卻一言不答。門徒進前來，求祂說：『這婦人在我們後頭喊叫，請打發她走罷。』

主耶穌說：『我奉差遣，不過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裡去。』主表明祂奉差遣先向猶太人傳福音。祂教導門徒也是一樣，傳福音是有優先次序，先是猶太人，後是希利尼人（羅 1: 16）

那婦人來拜祂，說：『主阿，幫助我。』

祂回答說：『不好拿兒女的餅，丟給狗吃。』

婦人說：『主阿，不錯，但是狗也吃他主人桌子上掉下來的碎渣兒。』

主耶穌說：『婦人，你的信心是大的，照你所要的，給妳成全了罷。』從那時候，她女兒就好了。主寧願公開向罪人施恩，而不願與自命清高的罪人糾纏。

主耶穌對這位迫切懇求的外邦婦人，故意用當時猶太人常以狗比喻外邦人來試驗她的信心。另外「讓兒女們先吃飽，不好拿兒女的餅丟給狗吃」，也可能亦是當時流行的諺語、格言。

迦南婦人不因主耶穌以「狗」比喻她而放棄，反而謙卑地承認自己的身分是一隻狗，甘心站在狗的地位向主求恩。並勇敢地宣稱「家狗」是屬於主人的，有權享受主人兒女所不要的碎餅、剩餘恩典的權利。因此，她以「狗也吃桌子上掉下的碎渣」來回應主耶穌，並且，她顯然認為只需要主耶穌剩餘的恩典，就足夠解決她的問題。從迦南婦人與主耶穌的對話，可見她認定主耶穌是她唯一的拯救。她這種態度是信心的表現，以致得着主稱讚她的信心是大的，並醫治她的女兒。

我們對主的認識有多少，對主的信心和能享受主的恩典也有多少。神賜恩給謙卑的人，阻擋驕傲的人。比起猶太人，這婦人顯然是比較少有機會接觸神的知識，但這婦人對主耶穌的認識，遠比那些有知識的文士還準確，她的信心和智慧也勝過門徒。

想一想：今天，我有許多機會閱讀聖經、釋經書和神學書籍。但我對主耶穌的認識和信心有多少？我是否懂得謙卑、在任何情況下抓緊主耶穌的應許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4日

主題：醫治瘸子瞎子啞吧，給四千人吃飽

經文：太 15：29-39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5: 29 耶穌離開那地方，來到靠近加利利的海邊，就上山坐下。

15: 30 有許多人到祂那裡，帶着瘸子，瞎子，啞吧，有殘疾的，和好些別的病人，都放在祂腳前，祂就治好了他們。

15: 31 甚至眾人都希奇，因為看見啞吧說話，殘疾的痊愈，瘸子行走，瞎子看見，他們就歸榮耀給以色列的神。

15: 32 耶穌叫門徒來說：『我憐憫這眾人，因為他們同我在這裡已經三天，也沒有吃的了。我不願意叫他們餓着回去，恐怕在路上困乏。』

15: 33 門徒說：『我們在這野地，那裡有這麼多的餅，叫這許多人吃飽呢？』

15: 34 耶穌說：『你們有多少餅？』他們說：『有七個，還有幾條小魚。』

15: 35 祂就吩咐眾人坐在地上。

15: 36 拿着這七個餅和幾條魚，祝謝了，擘開，遞給門徒，門徒又遞給眾人。

15: 37 眾人都吃，並且吃飽了，收拾剩下的零碎，裝滿了七個筐子。

15: 38 吃的人，除了婦女孩子，共有四千。

15: 39 耶穌叫眾人散去，就上船，來到馬加丹的境界。

(1) 主耶穌醫治瘸子、瞎子、啞吧 (太 15: 29-31)

主耶穌離開那地方（推羅西頓），來到靠近加利利的海邊，就上山坐下。有許多人到祂那裡，帶着瘸子，瞎子，啞吧，有殘疾的，和好些別的病人，都放在祂腳前，祂就治好了他們。甚至眾人都希奇，因為看見啞吧說話，殘疾的痊愈，瘸子行走，瞎子看見，他們就歸榮耀給以色列的神（群眾中可能外邦人佔大多數）。

(2) 主耶穌行神蹟 - 給四千人吃飽 (太 15: 32-39)

主耶穌叫門徒來說：『我憐憫這眾人，因為他們同我在這裡已經三天，也沒有吃的了。我不願意叫他們餓着回去，恐怕在路上困乏。』

門徒說：『我們在這野地，那裡有這麼多的餅，叫這許多人吃飽呢？』主耶穌說：『你們有多少餅？』他們說：『有七個，還有幾條小魚？』

祂就吩咐眾人坐在地上。拿着這七個餅和幾條魚，祝謝了，擘開，遞給門徒，門徒又遞給眾人。眾人都吃，並且吃飽了，收拾剩下的零碎，裝滿了七個

筐子（這表示主的供應是豐豐富富的，並且享用後所剩下的還是非常豐富）。吃的人，除了婦女孩子，共有四千。主耶穌叫眾人散去，就上船，來到馬加丹的境界。

主耶穌主動向門徒表達祂對眾人的憐憫，祂不單關心人的靈魂，也關心人身體的需要。門徒仍是不明白他們所跟隨的主是能夠使無變有的真神，也忘記不久前所發生的五餅二魚吃飽五千男人的神蹟。因此，以食物不夠來回應主，而主耶穌要他們數算所擁有的食物，無論是多麼的少，總有些東西可以獻給主，供祂使用。同時，主不是用我們所沒有的，而是用我們所有的來祝福人。

想一想：我有沒有為主在我身上所行的神蹟，歸榮耀給主？

我的眼睛是否單看環境和自己的不足，不足應付龐大的需要？還是用信心的眼睛不看環境，單看主耶穌？我是否立志作傳遞主豐富恩典的管道？我有沒有先從主有所領受，才有東西可以傳遞給別人？我手上有甚麼？我是否願意將它完全獻給主，透過主的祝福使多人得福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
我的回應：

3月5日

主題： 求主顯神蹟，主提醒門徒防備他們的酵

經文： 太 16： 1-12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6: 1 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，來試探耶穌，請祂從天上顯個神蹟給他們看。

16: 2 耶穌回答說：『晚上天發紅，你們就說，「天必要晴。」』

16: 3 早晨天發紅，又發黑，你們就說，「今日必有風雨。」你們知道分辨天上的氣色，倒不能分辨這時候的神蹟。

16: 4 一個邪惡淫亂的世代求神蹟，除了約拿的神蹟以外，再沒有神蹟給他看。耶穌就離開他們去了。

16: 5 門徒渡到那邊去，忘了帶餅。

16: 6 耶穌對他們說：『你們要謹慎，防備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酵。』

16: 7 門徒彼此議論說：『這是因為我們沒有帶餅罷。』

16: 8 耶穌看出來，就說：『你們這小信的人，為甚麼因為沒有餅彼此議論呢？』

16: 9 你們還不明白麼？不記得那五個餅，分給五千人，又收拾了多少籃子的零碎麼？

16: 10 也不記得那七個餅，分給四千人，又收拾了多少筐子的零碎麼？

16: 11 我對你們說，「要防備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酵，」這話不是指着餅說的，你們怎麼不明白呢？』

16: 12 門徒這才曉得祂說的，不是叫他們防備餅的酵，乃是防備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教訓。

(1) 求主耶穌顯神蹟被主拒絕 (太 16： 1-4)

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，來試探主耶穌，請祂從天上顯個神蹟給他們看。這兩個群體原本是水火不相容，如今竟聯合起來試探主耶穌。他們要求祂從天上顯神蹟給他們看，可能是他們認為主耶穌以前所行的神蹟，都不算「從天上來的神蹟」。

主耶穌回答說：『晚上天發紅，你們就說，「天必要晴。」早晨天發紅，又發黑，你們就說，「今日必有風雨。」你們知道分辨天上的氣色，倒不能分辨這時候的神蹟。一個邪惡淫亂的世代求神蹟，除了約拿的神蹟（約拿在魚腹三日三夜後，大魚把他吐出來的神蹟，預言主耶穌死後，第三天復活的神蹟）以外，再沒有神蹟給他看（因主耶穌復活就是最大的神蹟）。主耶穌就離開他們去了。

主耶穌反問他們，懂得藉天上的氣色來分辨天氣，但竟然不懂得透過主耶穌所行過的神蹟，來分辨祂就是神所應許的彌賽亞？

他們看不出是因為他們的：(i) 成見！(ii) 動機是來試探主耶穌！(iii) 對祂的嫉妒！(iv) 沒有屬靈的眼光等！錯誤的動機（試探）、錯誤的追求（求看神蹟），凡不以主耶穌為追求的目標，所追求的都是徒勞無益，反成為看見啟示的攔阻。

(2) 主提醒門徒防備猶太領袖的教訓（太 16：5-12）

門徒渡到那邊去，忘了帶餅。主耶穌對他們說：

『你們要謹慎，防備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酵。』

門徒彼此議論說：『這是因為我們沒有帶餅罷。』

主耶穌看出來，就說：『你們這小信的人，為甚麼因為沒有餅彼此議論呢？你們還不明白麼？不記得那五個餅，分給五千人，又收拾了多少籃子的零碎麼？也不記得那七個餅，分給四千人，又收拾了多少筐子的零碎麼？我對你們說，「要防備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酵」，這話不是指着餅說的，你們怎麼不明白呢？』門徒這才明白主不是叫他們防備餅的酵，乃是防備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教訓。

主耶穌所講的是屬靈事物（教訓），而門徒所想的是物質事物（餅）。以致主耶穌二次說「你們還不明白麼？」「你們怎麼不明白呢？」倘若常常掛念和活在屬物質的世界裡，便不能明白主的話。主看出門徒的想法，因祂知道人的內心，就責備門徒的小信。

主耶穌雖然責備門徒，仍用各樣例證來讓他們想起祂所行的神蹟。主耶穌兩次變餅吃飽數千人的大神蹟，但門徒只過了幾天，就把它們完全忘記了。可見追求神蹟，對人認識基督，並沒有太大的幫助。

想一想：我有沒有曾親眼看過或聽過神蹟？若沒有，我會否因而懷疑主耶穌？小信的人就憑眼見，不憑信心。我是要憑眼見才信？還是單憑信心？在屬靈的事上，我是否也常與門徒一樣，指酵為餅，缺乏分辨的能力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6日

主題：彼得確認主耶穌是基督

經文：太 16：13-20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6：13 耶穌到了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，就問門徒說：『人說我人子是誰〔有古卷無我字〕？』

16：14 他們說：『有人說是施洗的約翰，有人說是以利亞，又有人說是耶利米，或是先知裡的一位。』

16：15 耶穌說：『你們說我是誰？』

16：16 西門彼得回答說：『祢是基督，是永生神的兒子。』

16：17 耶穌對他說：『西門巴約拿，你是有福的。因為這不是屬血肉的指示你的，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。』

16：18 我還告訴你，你是彼得，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，陰間的權柄〔權柄原文作門〕，不能勝過他。』

16：19 我要把天國的鑰匙給你，凡你在地上所捆綁的，在天上也要捆綁；凡你在地上所釋放的，在天上也要釋放。』

16：20 當下，耶穌囑咐門徒，不可對人說，「祢是基督。」

主耶穌到了該撒利亞腓立比的村莊（為要遠離人群和宗教氣氛的環境，因傳統的宗教觀念，常會蒙蔽人，使人不容易接受從神來的啟示），就問門徒說：『人說我人子是誰（別人對祂身份的看法）？』他們說：『有人說是施洗的約翰，有人說是以利亞，又有人說是耶利米，或是先知裡的一位。』

這些人都是神所重用的，在某些方面可能像基督，但不是基督。群眾有許多不同的說法，這些主耶穌早已知道。祂問門徒這問題的目的，只是想門徒將他們所聽和他們心裡對眾人的看法說出來，以致主能糾正他們的看法。

主耶穌說：『你們說我是誰？』這才是主耶穌最關注的問題，就是門徒認為祂是誰？主耶穌要他們認真思考，到底主在他們心目中是誰？

彼得竟然可以準確的回答說：『祢是基督，是永生神的兒子。』到底他從那裡來這屬天的智慧？

主耶穌對他說：『西門巴約拿，你是有福的，因為這不是屬血肉的指示你的，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。我還告訴你，你是彼得，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，陰間的權柄，不能勝過他。我要把天國的鑰匙給你，凡你在地上所捆綁的，在天上也要捆綁；凡你在地上所釋放的，在天上也要釋放。』當下，主耶穌囑咐門徒，不可對人說祂是基督（因當時猶太人認為那應許要來的彌賽亞，率領他們反抗羅馬人的統治，建立一個猶太人的國家。因此若將祂是基督的身份宣揚出去，對祂的救贖工作不單無益，反會令猶太人來強迫祂作王，以致生亂）。

這裡清楚表明教會是主耶穌親自建造的，因此教會是屬於主的，而且是建造在這磐石上「…那磐石就是基督」（林前 10：4）就是剛才彼得對主耶穌的認信

上，「祢是基督，是永生神的兒子」，這正是基督教信仰的根基；因此，陰間（撒但）的權柄，絕不能勝過主耶穌所建造的教會。

這天國鑰匙的交託，應驗在五旬節那天（徒 2：38-42），和在哥尼流家裡（徒 10：34-48），彼得曾為猶太和外邦信徒，開了進入天國的門。同時，網綁與釋放的來自神，目的是根據神的心意在教會中建立和執行紀律，而非任何人或教會可以決定。

屬靈的權柄是從啟示來的，也是對基督和教會有真正認識的人，才能為人開啟屬天豐富的知識，讓人得着屬天的祝福。

我們能夠真正認識基督，完全是恩典，是天父藉着聖靈的感動和聖經的啟示，將祂兒子啟示在我們心裡。正如保羅說，若不是被聖靈感動，沒有能說耶穌是主的（林前 12：3）。

想一想：我對主有沒有一個正確的認識，和親身的經歷？若主今天問我「您說我是誰？」我會如何回答？「祢是基督，是永生神的兒子」是否同樣是我的回答？這是一個非常重要和需要認真思考的問題！惟有對主耶穌有正確的認識，才願意撇下一切，竭力追求，為要得着基督。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7日

主題：主預言祂受難，門徒當背十字架跟隨主

經文：太 16：21-28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6: 21 從此耶穌才指示門徒，祂必須上耶路撒冷去，受長老祭司長文士許多的苦，並且被殺，第三日復活。

16: 22 彼得就拉着祂，勸祂說：『主阿，萬不可如此，這事必不臨到祢身上。』

16: 23 耶穌轉過來，對彼得說：『撒但退我後邊去罷，你是絆我腳的，因為你不體貼神的意思，只體貼人的意思。』

16: 24 於是耶穌對門徒說：『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，來跟從我。』

16: 25 因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〔生命或作靈魂下同〕，必喪掉生命，凡為我喪掉生命的，必得着生命。

16: 26 人若賺得全世界，賠上自己的生命，有甚麼益處呢？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？

16: 27 人子要在祂父的榮耀裡，同着眾使者降臨。那時候，祂要照各人的行為報應各人。

16: 28 我實在告訴你們，站在這裡的，有人在沒嘗死味以前，必看見人子降臨在祂的國裡。』

(1) 主開始預言祂的受難，彼得勸阻（太 16：21-23）

從此（太 16：13-20 後）主耶穌才指示門徒，祂必須上耶路撒冷去，受長老祭司長文士許多的苦，並

且被殺，第三日復活。彼得就拉着祂，勸祂說：

『主阿，萬不可如此，這事必不臨到祢身上。』

主耶穌轉過來，對彼得說：『撒但退我後邊去罷，你是絆我腳的，因為你不體貼神的意思，只體貼人的意思（主耶穌直指彼得的攔阻是來自撒但，要讓其他門徒知道，祂降世最大的目的，就是要在十字架上成就救恩）。』

主耶穌定意前往耶路撒冷為要遵行神的旨意，為我們完成救贖的計劃。但撒但常利用那些嫉妒祂的宗教領袖，來攔阻祂的事工，給祂許多難處和逼迫。彼得剛說了對的話（16節），現在他憑人的情感和心思，來攔阻主耶穌上十字架。所以，無論多屬靈，若不小心仍會被撒但利用。同時，若他將主整句話聽完，主已預言祂第三日復活，就不會攔阻主上十字架受苦。主耶穌曾在曠野受試探時，撒但要祂拜牠，主立刻說：『撒但，退去罷！』（太4：10）現在撒但也要透過彼得來攔阻祂遵行神的旨意，主也立刻說：「撒但退我後邊去罷！」

(2) 主耶穌教導門徒當背十字架跟隨祂（太 16：24-28）

主耶穌對門徒說：『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（願意為主捨棄一切，甚至願意隨時準備犧牲自己的生命），背起他的十字架（忍受一切因信仰所帶來的逼迫，但每個信徒的十字架各有不同），來跟從我。因為凡要救自己生命（屬肉體的生命追求安逸）的，必喪掉生命〔靈魂，屬靈永恆的生命〕，

凡為我喪掉生命（屬肉體的生命）的，必得着生命〔靈魂，屬靈永恆的生命〕。

人若賺得全世界，賠上自己的生命，有甚麼益處呢？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？人子要在祂父的榮耀裡，同着眾使者降臨。那時候，祂要照各人的行為報應各人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站在這裡的，有人在沒嘗死味以前，必看見人子降臨在祂的國裡（表示在他們當中有人已經嘗了死味，就是出賣主的猶大，他在主被定了罪後、後悔出去弔死了（太 27：3-5）；所以他不能看見，只有其餘十一個使徒和那些門徒看見主復活降臨在他們當中和升天）』

我們的「己」常是攔阻跟從主的絆腳石，必須堅持拒絕「己」，才能順服和跟從主的帶領。

人若賺得全世界，世界只在人活着時，讓人得着短暫的享受；貪愛世界就要喪掉永恆的生命，受到永遠的虧損；但人又不能用世界換取生命，值得嗎？

想一想：我是體貼神？還是體貼人，被撒但利用來攔阻教會的事工？我有沒有小心、謹慎！不要成為撒但攔阻神旨意的工具？救則喪，喪則得；賺則賠，賠則得。我願意得着那一種生命，短暫的？還是永恆的？我是否願意捨己，背起自己的十字架，一生跟從主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8日

主題：主登山變像，下山時論以利亞先來

經文：太 17： 1-13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7: 1 過了六天，耶穌帶着彼得，雅各，和雅各的兄弟約翰，暗暗的上了高山。

17: 2 就在他們面前變了形像，臉面明亮如日頭，衣裳潔白如光。

17: 3 忽然有摩西，以利亞，向他們顯現，同耶穌說話。

17: 4 彼得對耶穌說：『主阿，我們在這裡真好。祢若願意，我就在這裡搭三座棚，一座為祢，一座為摩西，一座為以利亞。』

17: 5 說話之間，忽然有一朵光明的雲彩遮蓋他們；且有聲音從雲彩裡出來說：『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，你們要聽祂。』

17: 6 門徒聽見，就俯伏在地，極其害怕。

17: 7 耶穌進前來，摸他們說：『起來，不要害怕。』

17: 8 他們舉目不見一人，只見耶穌在那裡。

17: 9 下山的時候，耶穌吩咐他們說：『人子還沒有從死裡復活，你們不要將所看見的告訴人。』

17: 10 門徒問耶穌說：『文士為甚麼說以利亞必須先來？』

17: 11 耶穌回答說：『以利亞固然先來，並要復興萬事。

17: 12 只是我告訴你們，以利亞已經來了，人卻不認識他，竟任意待他；人子也將要這樣受他們的害。』

17: 13 門徒這才明白耶穌所說的，是指着施洗的約翰。

(1) 主耶穌登山變像 (太 17: 1-9)

過了六天（主第一次宣告祂將要受死、復活後），主耶穌在十二使徒中，揀選了彼得、雅各和約翰，帶着他們暗暗的上了高山。就在他們面前變了形像，臉面明亮如日頭，衣裳潔白如光。忽然有摩西，以利亞，向他們顯現，同主耶穌說話。

他們親眼看見這奇異景象，彼得真的非常驚訝，以致不知該說甚麼！他對主耶穌說：『主阿，我們在這裡真好。祢若願意，我就在這裡搭三座棚，一座為祢，一座為摩西，一座為以利亞。』彼得這話，表示他盼望停留在山上，享受神國度的榮耀和異象中。但他將摩西和以利亞列在與主耶穌同等地位上。摩西和以利亞（律法和先知）都是為引導人認識基督，但他們絕對不配與主並列和分享主的尊榮。主耶穌是萬王之王，萬主之主，惟祂獨尊。

說話之間，忽然有一朵光明的雲彩遮蓋他們；且有聲音從雲彩裡出來說：『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，你們要聽祂。』當主受浸時，神曾宣告主的身份（太 3: 17）此時，神親自發聲再一次宣告主耶穌的身份，和對祂的稱讚。糾正彼得錯誤的觀念，並單要聽從主的話，惟有主和祂的話配得獨尊的地位門徒聽見，就俯伏在地，極其害怕。主耶穌進前來（以溫柔的動作來安慰他們），摸他們說：『起來，不要害怕。』他們舉目（抬起頭來看所見的景象）不見一人，只見主耶穌在那裡。

(2) 下山時，談論有關以利亞先來（太 17：10-13）

下山的時候，主耶穌吩咐他們說：『人子還沒有從死裡復活，你們不要將所看見的告訴人。』因時候還沒有到，避免眾人來擁戴祂作地上的王，而影響祂完成神的使命。因此，在主復活後，門徒才將這異象告訴人，以見證主的身份。門徒問主耶穌說：

『文士為甚麼說以利亞必須先來？』

他們問這問題，可能是因在山上看見主改變形像，和以利亞出現，認定祂就是那要來的彌賽亞，但為何以利亞還未在主之前先來？

主耶穌回答說：『以利亞固然先來，並要復興萬事。只是我告訴你們，以利亞已經來了，人卻不認識他，竟任意待他；人子也將要這樣受他們的害』門徒這才明白主耶穌所說的，是指着施洗約翰。

主耶穌意思施洗約翰豫表以利亞，他已經來了，可是猶太人因不認識他而任意待他。同時，祂表示「人子也將要這樣受他們的害」這話表示，猶太人也因不認識主耶穌，而輕慢祂、棄絕祂、迫害祂，叫祂受許多的苦，並且祂也將會被害。

想一想：我是否渴望看見主榮耀的彰顯？在我屬靈成長中，我是否單單仰望主？我是否知道其他的屬靈人、事物，只是幫助我更認識主、更愛主和更緊緊跟從主？我是否明白有關主耶穌的降生、受死、復活等？若不明白？我怎樣尋求答案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
我的回應：

3月9日

主題：主醫治癲癇病孩子，預言受死復活

經文：太 17：14-23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7: 14 耶穌和門徒到了眾人那裡，有一個人來見耶穌，跪下，說：

17: 15 『主阿，憐憫我的兒子。他害癲癇的病很苦，屢次跌在火裡，屢次跌在水裡。

17: 16 我帶他到祢門徒那裡，他們卻不能醫治他。』

17: 17 耶穌說：『噯，這又不信又悖謬的世代阿，我在你們這裡要到幾時呢？我忍耐你們要到幾時呢？把他帶到我這裡來罷。』

17: 18 耶穌斥責那鬼，鬼就出來，從此孩子就痊愈了。

17: 19 門徒暗暗的到耶穌跟前說：『我們為甚麼不能趕出那鬼呢？』

17: 20 耶穌說：『是因你們的信心小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種，就是對這座山說，「你從這邊挪到那邊」，他也必挪去，並且你們沒有一件不能作的事了。

17: 21 至於這一類的鬼，若不禱告禁食，他就不出來〔或作不能趕他出來〕。』

17: 22 他們還住在加利利的時候，耶穌對門徒說：『人子將要被交在人手裡。

17: 23 他們要殺害祂，第三日祂要復活。』門徒就大大的憂愁。

(1) 主耶穌醫治被鬼附的癲癇病孩子 (太 17: 14-21)

主耶穌與彼得、雅各、約翰下了山，到了眾人那裡，有一個人來見主耶穌，跪下，說：『主阿，憐憫我的兒子。他害癲癇的病很苦，屢次跌在火裡，屢次跌在水裡。我帶他到祢的門徒那裡，他們卻不能醫治他。』

主耶穌說：『噯，這又不信又悖謬的世代阿，我在你們這裡要到幾時呢？我忍耐你們要到幾時呢？把他帶到我這裡來罷。』主耶穌斥責那鬼，鬼就出來，從此孩子就痊愈了。門徒暗暗的到主耶穌跟前說：『我們為甚麼不能趕出那鬼呢？』

主說：『是因你們的信心小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種，就是對這座山說，「你從這邊挪到那邊」，他也必挪去，並且你們沒有一件不能作的事了。至於這一類的鬼，若不禱告禁食，他就不出來〔不能趕他出來〕。』門徒顯然沒有禱告，他們把主所賜的能力，當成理所當然的。

主耶穌表示門徒不能把趕鬼出來的原因：(i) 不信和悖謬，可能指不信禱告的能力；(ii) 信心小；(iii) 沒有禁食禱告等。

(2) 主再次向門徒預言祂受死和復活 (太 17: 22-23)

他們還住在加利利的時候，主耶穌對門徒說：『人子將要被交在人手裡。他們要殺害祂，第三日祂要復活。』門徒就大大的憂愁（顯出他們可能更多知道主受難的意義，但仍不明白主將要復活）。

在異象中顯出無比榮耀的主，竟然甘願為我們受苦，走上十字架犧牲的路，第三日復活。

想一想：我是否真的相信，禱告是大有能力能幫助我面對困難？信心與權柄是成正比的，我有沒有想到我的信心越大，屬靈權柄的發揮也越大？我有沒有禁食禱告的習慣？我若是當日的使徒，聽到主第二次再說，祂將要被殺害，第三日祂要復活，我會有甚麼感受和回應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
我的回應：

3月10日

主題：有關納聖殿稅

經文：太 17: 24-27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7: 24 到了迦百農，有收丁稅的人來見彼得說：『你們的先生不納丁稅麼？』〔丁稅約有半塊錢〕

17: 25 彼得說：『納。』他進了屋子，耶穌先向他說：『西門，你的意思如何？世上的君王，向誰徵收關稅丁稅，是向自己的兒子呢？是向外人呢？』

17: 26 彼得說：『是向外人。』耶穌說：『既然如此，兒子就可以免稅了。

17: 27 但恐怕觸犯他們〔觸犯原文作絆倒〕，你且往海邊去釣魚，把先釣上來的魚拿起來，開了他的口，必得一塊錢，可以拿去給他們，作你我的稅銀。』

主耶穌和門徒到了迦百農（可能是住在彼得家裡），有收丁稅（聖殿稅）的人來見彼得說：『你們的先生是否納丁稅〔丁稅約半塊錢〕麼？』

彼得說：『納』他進了屋子。主耶穌先向他說：『西門，你的意思如何？（這話是要提醒他，在登山變像中，所看見和所聽見神說的是甚麼？）世上的君王，向誰徵收關稅丁稅，是向自己的兒子呢？是向外人呢？』彼得說：『是向外人。』主耶穌說：『既然如此，兒子就可以免稅了。但恐怕觸犯〔絆倒〕他們，你且往海邊去釣魚，把先釣上來的魚拿起來，開了他的口，必得一塊錢，可以拿去給他們，作你我的稅銀。』

彼得忘記了在登山變像中，所學到的兩件事：（1）神囑咐他們「要聽祂」，彼得竟不去問主，而擅自回答；（2）主是父神的「愛子」，因此祂不須付丁稅。

主耶穌是神的兒子，當然不用納聖殿稅，但為了不令收稅的人難做，就行了一個神蹟來繳交稅金。這裡表明祂真是神的兒子、萬有的主，連魚和錢都聽祂的話，並且祂所說的話絕不會落空。

想一想：有這麼偉大的主，我有沒有相信和接受祂為我的救主和生命的主？若有，我實在是何等有福。我是不是凡事都聽祂？還是自作主張，不聽祂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
我的回應：

3月11日

主題：論天國裡誰為大，絆倒人的有禍了

經文：太 18：1-9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8: 1 當時，門徒進前來，問耶穌說：『天國裡誰是最大的？』

18: 2 耶穌便叫一個小孩子來，使他站在他們當中，

18: 3 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若不回轉，變成小孩子的樣式，斷不得進天國。

18: 4 所以凡自己謙卑像這小孩子的，他在天國裡就是最大的。

18: 5 凡為我的名，接待一個像這小孩子的，就是接待我。

18: 6 凡使這信我的一個小子跌倒的，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這人的頸項上，沉在深海裡。

18: 7 這世界有禍了，因為將人絆倒，絆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，但那絆倒人的有禍了。

18: 8 倘若你一隻手，或是一隻腳，叫你跌倒，就砍下來丟掉；你缺一隻手，或是一隻腳，進入永生，強如有兩手兩腳，被丟在永火裡。

18: 9 倘若你一隻眼叫你跌倒，就把他剝出來丟掉；你只有一隻眼進入永生，強如有兩隻眼被丟在地獄的火裡。

(1) 論天國裡誰為大 (太 18: 1-5)

當時，門徒進前來，問主耶穌說：『天國裡誰是最大的？』這顯示他們喜歡為大，甚至彼此爭論為大。主耶穌便叫一個小孩子來，使他站在他們當中，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若不回轉，變成小孩子的樣式（單純、謙卑、完全信靠神等），斷不得進天國。所以凡自己謙卑像這小孩子的，他在天國裡就是最大的。凡為我的名，接待一個像這小孩子的，就是接待我（主）。』

愛主也要愛事奉主的人；主看我們對人的態度如何，就等於對祂的態度如何。主不是說「作」小孩子，而是說「變成」小孩子。這不是人能作的，而是人願意回轉，承認自己一無所是、一無所有，只倚靠主的恩典，讓主改變我們的生命和性情。

凡自卑的，必升為高（路 18: 14）。主耶穌自己降卑，所以神將祂升為至高（腓 2: 8-9）。這個道理

很簡單，但事實有多少信徒能做到？在教會中，惟有甘願謙卑服事人的人，才是真正的屬靈領袖。

(2) 絆倒人的有禍了 (太 18: 6-9)

凡使這信我的一個小子跌倒的（教導錯誤的道理，以致信徒偏離正路，信心動搖，或犯罪跌倒），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這人的頸項上，沉在深海裡（意思倒不如讓這人和他錯誤的道理，一起離開，好像沉在深海裡，永不再在教會出現，免得他繼續傷害別人）。這世界有禍了，因為將人絆倒，絆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，但那絆倒人的有禍了。

撒但利用這世界和牠的跟隨者引誘人離開神，人活在這個世界，很難避免受到誘惑，但利用這些引誘人犯罪、跌倒的人，有禍了。求主幫助我們對付今生的、物質的，而不願受到永遠的、屬靈的虧損。

倘若你一隻手，或是一隻腳，叫你跌倒，就砍下來丟掉；你缺一隻手，或是一隻腳，進入永生，強如有兩手兩腳，被丟在永火裡。倘若你一隻眼叫你跌倒，就把他剝出來丟掉；你只有一隻眼進入永生，強如有兩隻眼被丟在地獄的火裡。

主耶穌並不是要我們真的去掉一隻手或一隻腳或一隻眼等，因為即使去掉了一隻手或一隻腳或一隻眼等，仍可以再犯。而是囑咐我們要竭力對付罪和誘惑的決心，為着不被丟在地獄的火裡，不惜付任何代價，去除掉那些能導致犯罪的因素、動機和原因。寧願失去短暫的，而可以進入永恆的。

想一想：不單世人喜歡爭大，甚至信徒在教會中也有此傾向！得勝方法：甘願謙卑被聖靈掌管生命。我有否因愛主而甘願放棄一切權利？我是否樂意接待事奉主的人？我有那方面的誘惑，例如：嗜酒、賭博、色情、工作狂等？我如何幫助自己脫離罪惡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12日

主題：迷羊的比喻，責備弟兄和奉主名聚會

經文：太 18：10-20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8: 10 你們要小心，不可輕看這小子裡的一個。我告訴你們，他們的使者在天上，常見我天父的面。〔有古卷在此有〕

18: 11 〔人子來為要拯救失喪的人〕

18: 12 一個人若有一百隻羊，一隻走迷了路，你們的意思如何？他豈不撇下這九十九隻，往山裡去找那隻迷路的羊麼。

18: 13 若是找着了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他為這一隻羊歡喜，比為那沒有迷路的九十九隻歡喜還大呢。

18: 14 你們在天上的父，也是這樣不願意這小子裡失喪一個。

- 18: 15 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，你就去趁着只有他和你在一處的時候，指出他的錯來。他若聽你，你便得了你的弟兄。
- 18: 16 他若不聽，你就另外帶一兩個人同去，要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，句句都可定準。
- 18: 17 若是不聽他們，就告訴教會；若是不聽教會，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稅吏一樣。
- 18: 18 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凡你們在地上所捆綁的，在天上也要捆綁；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，在天上也要釋放。
- 18: 19 我又告訴你們，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，同心合意的求甚麼事，我在天上的父，必為他們成全。
- 18: 20 因為無論在那裡，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，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。』

(1) 迷路羊的比喻 (太 18: 10-14)

你們要小心，不可輕看這小子裡的一個。我告訴你們，他們的使者在天上，常見我天父的面（主表示每一個信徒，都有天使在神面前隨時候命，等待幫助信徒傳送禱告和神的恩典）。人子來為要尋找，拯救失喪的人。

主耶穌設這比喻：一個人若有一百隻羊，一隻走迷了路（羊走迷了路是很危險的，因他不懂得回羊圈，他沒有保護自己的能力，只有成為其他野獸的獵物），你們的意思如何？他豈不撇下這九十九隻，往山裡去找那隻迷路的羊麼。若是找着了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他為這一隻羊歡喜，比為那沒有迷

路的九十九隻歡喜還大呢。你們在天上的父，也是這樣不願意這小子裡失喪一個。

這一個人就是比喻主自己，祂是好牧人，我們是祂的羊。羊「走迷了路」比喻人因偏行己路，以致迷失方向。主不辭勞苦，竭力去尋回迷羊。這比喻的重點是當那失而復得的羊回來，實在非常歡喜。

神看顧和關心每一個屬祂的兒女，不願意有一個失喪。所以我們應當體會神的心腸，關心信徒，不可讓一個信徒迷失，而沒有人去尋找或關心。

(2) 論責備弟兄 (太 18: 15-18)

主耶穌說，假若你的弟兄得罪你，你處理的方式：

- (i) 你就去趁着只有他和你在一處時，指出他的錯來。他若聽你，你便得了你的弟兄。
- (ii) 他若不聽，你就另外帶一兩個人同去，要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，句句都可定準。
- (iii) 若是不聽他們，就告訴教會；
- (iv) 若是不聽教會，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稅吏一樣。

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凡你們在地上所捆綁的，在天上也要捆綁（是已經在天上捆綁）；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，在天上也要釋放（是已經在天上釋放）。神透過教會和教會紀律，來成就祂在地上的旨意。

教會是信徒犯錯作最後挽回的機會，若教會的勸告仍不能幫助他回轉。要視乎所犯的罪是否很嚴重合乎革除的規則。若只是因性格問題，讓他安靜或有

機會認錯回轉。若所犯的罪，很嚴重會影響其他信徒或教會，就當他是不認識神的人，與他斷絕交往，叫他自覺羞愧，也使教會的見證不會受到虧損。

(3) 有兩三個人奉主名聚會（太 18：19-20）

主耶穌說，我又告訴你們，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，同心合意（必須先放下自己，以致大家能同心，單單尋求神的旨意，讓神的旨意成為彼此的心意）的求甚麼事，我在天上的父，必為他們成全。因為無論在那裡，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，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（有主的同在，必定合神心意，神當然會成就祂所喜悅的事情）。

想一想：我是不是迷了路的小羊？還是在羊圈裡的小羊？我有沒有體貼主的心，盡力去尋回和關心那些迷路的小羊？我是否根據主的教導，來處理人與人之間的糾紛？「教會的勸告」是整個挽回弟兄的最後防守，教會有沒有遵行主的託付和責任，盡力引導信徒回轉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 月 13 日

主題：論饒恕和不憐憫人的比喻

經文：太 18：21-35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8: 21 那時彼得進前來，對耶穌說：『主阿，我弟兄得罪我，我當饒恕他幾次呢？到七次可以麼？』

18: 22 耶穌說：『我對你說，不是到七次，乃是到七十個七次。

18: 23 天國好像一個王，要和他僕人算賬。

18: 24 才算的時候，有人帶了一個欠一千萬銀子的來。

18: 25 因為他沒有甚麼償還之物，主人吩咐把他和他妻子兒女，並一切所有的都賣了償還。

18: 26 那僕人就俯伏拜他說，「主阿，寬容我將來我都要還清。」

18: 27 那僕人的主人，就動了慈心，把他釋放了，並且免了他的債。

18: 28 那僕人出來，遇見他的一個同伴，欠他十兩銀子，便揪着他，掐住他的喉嚨，說，「你把所欠的還我。」

18: 29 他的同伴就俯伏央求他，說，「寬容我罷，將來我必還清。」

18: 30 他不肯，竟去把他下在監裡，等他還了所欠的債。

18: 31 眾同伴看見他所作的事，就甚憂愁，去把這事都告訴了主人。

18: 32 於是主人叫了他來，對他說，「你這惡奴才，你央求我，我就把你所欠的都免了。

18: 33 你不應當憐恤你的同伴，像我憐恤你麼。」

18: 34 主人就大怒，把他交給掌刑的，等他還清了所欠的債。

18: 35 你們各人，若不從心裡饒恕你的弟兄，我天父也要這樣待你們了。』

(1) 論饒恕 (太 18: 21-22)

那時彼得進前來，對主耶穌說：『主阿，我弟兄得罪我，我當饒恕他幾次呢？到七次可以麼？』彼得認為到七次是非常忍耐和足夠了。主耶穌說：『我對你說，不是到七次，乃是到七十個七次。』

主可能是引用（創 4: 24），主把無盡報復的心態，轉成無盡饒恕的心態。真實的饒恕，根本不記得被弟兄得罪了多少次。饒恕人而記得饒恕了幾次，這表示沒有真正原諒過對方，所以不能算是饒恕。神赦免了我們的罪，就不再記念我們的過犯。

饒恕本不是一件容易的事，只有當我們真實認識自己虧欠神何等多。而神怎樣饒恕了我們，我們才會從心底饒恕得罪我們的弟兄。

(2) 不憐憫人的比喻 (太 18: 23-35)

天國好像一個王，要和他僕人算賬。才算的時候，有人帶了一個欠一千萬銀子的來。因為他沒有甚麼償還之物，主人吩咐把他和他妻子兒女，並一切所有的都賣了償還。那僕人就俯伏拜他說：『主阿，寬容我，將來我都要還清。』那僕人的主人，就動了慈心，把他釋放了，並且免了他的債。

那僕人出來，遇見他的一個同伴，欠他十兩銀子，便揪着他，掐住他的喉嚨，說：『你把所欠的還我。』他的同伴就俯伏央求他，說：『寬容我罷，將來我必還清。』他不肯，竟去把他下在監裡，等他還了所欠的債。眾同伴看見他所作的事，就甚憂

愁，去把這事都告訴了主人。於是主人叫了他來，對他說：『你這惡奴才，你央求我，我就把你所欠的都免了。你不應當憐恤你的同伴，像我憐恤你麼。』主人就大怒，把他交給掌刑的，等他還清了所欠的債。你們各人，若不從心裡饒恕你的弟兄，我天父也要這樣待你們了。

他向主人求請，主人就以慈心待他；但他的同伴向他求請，他卻以公義待同伴！惡僕既不以慈心待同伴，主人亦不需要以慈心待他。

「欠一千萬銀子」表示我們對主的虧欠，是永遠無法還清。但只要我們肯謙卑，求主饒恕，必蒙主赦免。蒙赦免的四種態度：(i)「俯伏」表示悔改；

(ii)「拜他」表示謙卑；(iii)「主阿，寬容我」求主憐憫；(iv)「將來我都要還清」許願還清。主對凡向祂求恩典的人，總以恩慈相待；因此我們已經蒙主白白赦罪，也要像主饒恕得罪我們的人。

想一想：我若被弟兄得罪時，我如何處理？我是以慈心、盼望對方能改正？還是以公義，追討一切自己應得的？我也常常虧欠主，我有沒有俯伏在主面前，求主憐憫我，寬容我，赦免我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14日

主題：主醫治許多人，論有關休妻的教訓

經文：太 19：1-12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- 19: 1 耶穌說完了這些話，就離開加利利，來到猶太的境界，約但河外。
- 19: 2 有許多人跟着祂，祂就在那裡把他們的病人治好了。
- 19: 3 有法利賽人來試探耶穌說：『人無論甚麼緣故，都可以休妻麼？』
- 19: 4 耶穌回答說：『那起初造人的，是造男造女，
- 19: 5 並且說，「因此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」這經你們沒有念過麼？
- 19: 6 既然如此，夫妻不再是兩個人，乃是一體的了；所以神配合的，人不可分開。』
- 19: 7 法利賽人說：『這樣，摩西為甚麼吩咐給妻子休書，就可以休她呢？』
- 19: 8 耶穌說：『摩西因為你們的心硬，所以許你們休妻，但起初並不是這樣。
- 19: 9 我告訴你們，凡休妻另娶的，若不是為淫亂的緣故，就是犯姦淫了，有人娶那被休的婦人，也是犯姦淫了。』
- 19: 10 門徒對耶穌說：『人和妻子既是這樣，倒不如不娶。』
- 19: 11 耶穌說：『這話不是人都能領受的，惟獨賜給誰，誰才能領受。
- 19: 12 因為有生來是閹人，也有被人閹的，並有為天國的緣故自閹的。這話誰能領受，就可以領受。』

(1) 主耶穌在約但河外醫治許多人 (太 19: 1-2)

主耶穌說完了這些話，就離開加利利，來到猶太的境界，約但河外（祂是上耶路撒冷，即將在那裡被釘十字架）。有許多人跟着祂，祂就在那裡把他們的病人治好了。

(2) 有關休妻的教訓 (太 19: 3-12)

有法利賽人來試探主耶穌說：『人無論甚麼緣故，都可以休妻麼？』

法利賽人所設的陷阱：當時對離婚，有兩派看法：

(i) 在任何情況下都可以休妻； (ii) 只准「淫亂」為休妻的理由。可能法利賽人想讓主耶穌說出敵對希律的話，因施洗約翰指責希律的婚姻問題，導致殺身之禍。

主耶穌回答說：『那起初造人的，是造男造女，並且說，「因此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」這經你們沒有念過麼？既然如此，夫妻不再是兩個人，乃是一體的了；所以神配合的，人不可分開。』神親自設立婚姻，神的心意是夫妻（一男一女）結合，成為一體，人不能將他們分開。因此離婚就是將一個人強硬地劈成兩半的意思。法利賽人說：『這樣，摩西為甚麼吩咐給妻子休書，就可以休她呢？』

主耶穌說：『摩西因為你們的心硬，所以許你們休妻，但起初並不是這樣。我告訴你們，凡休妻另娶的，若不是為淫亂的緣故，就是犯姦淫了，有人娶

那被休的婦人，也是犯姦淫了。』因為淫亂在神看，是一方已經毀約，破壞夫妻合一的關係。

主耶穌糾正法利賽人對摩西所訂的休妻條例，看成合理的吩咐。事實，摩西只是「許可」，因他們的心硬，但不是神起初的心意。門徒對主耶穌說：『人和妻子既是這樣，倒不如不娶。』

主耶穌說：『這話不是人都能領受的，惟獨賜給誰，誰才能領受。因為有生來是閹人，也有被人閹的，並有為天國的緣故自閹的。這話誰能領受，就可以領受。』

神願意人人都結婚生養兒女，帶領全家服事神。只有那些從神領受特別呼召，有「獨身」恩賜的人，才可以不結婚。所以，信徒若沒有從神領受獨身的恩賜，還是選擇合適的結婚對象，過婚姻生活。

想一想：在屬靈事上，我有沒有一切都以從神的領受為根據？我有沒有對從神所領受的旨意，忠誠持守？我對沒有領受的事，是否不勉強去遵行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15日

主題：主耶穌為小孩祝福，少年的財主

經文：太 19：13-22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9: 13 那時有人帶着小孩子來見耶穌，要耶穌給他們按手禱告。門徒就責備那些人。

19: 14 耶穌說：『讓小孩子到我這裡來，不要禁止他們，因為在天國的，正是這樣的人。』

19: 15 耶穌給他們按手，就離開那地方去了。

19: 16 有一個人來見耶穌說：『夫子，〔有古卷作良善的夫子〕我該作甚麼善事，才能得永生？』

19: 17 耶穌對他說：『你為甚麼以善事問我呢？只有一位是善的〔有古卷作你為什麼稱我是良善的，除了神以外沒有一個良善的〕，你若要進入永生，就當遵守誡命。』

19: 18 他說：『甚麼誡命？』耶穌說：『就是不可殺人，不可姦淫，不可偷盜，不可作假見證，

19: 19 當孝敬父母，又當愛人如己。』

19: 20 那少年人說：『這一切我都遵守了，還缺少甚麼呢？』

19: 21 耶穌說：『你若願意作完全人，可去變賣你所有的，分給窮人，就必有財寶在天上，你還要來跟從我。』

19: 22 那少年人聽見這話，就憂憂愁愁的走了，因為他的產業很多。

(1) 主耶穌為小孩祝福（太 19：13-15）

那時有人帶着小孩子來見主耶穌，要主耶穌給他們按手禱告（是當時的習俗）。門徒就責備那些人。

主耶穌說：『讓小孩子到我這裡來，不要禁止他們，因為在天國的，正是這樣的人。』主耶穌給他們接手，就離開那地方去了。

門徒可能認為小孩子接手禱告是一件小事，不應因他們阻延主上耶路撒冷的行程。但主即使很忙，也不會忽略這些小孩子或輕看屬靈的意義（接手禱告）。所以無論甚麼人或事，都可帶到主面前，沒有任何人或事是小到讓主忽略。

(2) 少年財主問主作甚麼可得永生（太 19：16-22）

有一個人來見耶穌說：『良善的夫子，我該作甚麼善事，才能得永生？』

主耶穌對他說：『你為甚麼稱我是良善的？除了神以外沒有一個良善的。你若要進入永生，就當遵守誡命。』他說：『甚麼誡命？』主耶穌說：『就是不可殺人，不可姦淫，不可偷盜，不可作假見證，當孝敬父母，又當愛人如己。』那少年人說：『這一切我都遵守了，還缺少甚麼呢？』

主耶穌說：『你若願意作完全人，可去變賣你所有的，分給窮人，就必有財寶在天上，你還要來跟從我。』那少年人聽見這話，就憂憂愁愁的走了（顯示他在選擇財富與永生之間，他無法放棄財富，但亦感到失去永生是十分痛苦），因為他的產業很多這財主雖已來到主面前，主看着他，就愛他，但仍不能改變主對門徒的要求。

「我該作甚麼善事，才能得永生？」這話包含了四個意思：(i) 他知道「得永生」的重要；(ii) 他承認在他裡面沒有永生；(iii) 他認為要作一些善事來換取永生，是功德主義；(iv) 但他不知道作甚麼善事，才可得永生。

主不是否認祂自己的良善，而是要他思想，「良善的夫子」這稱呼本身包含二個身份「(良善=神)的(夫子=教師)」！要他思想站在他面前的這一位，他到底認為祂是良善(神)？還是夫子(教師)？

只有神一位是善的，人永遠不能靠行善達到神的標準，自然也沒有可能靠行善得永生。

一般人也犯同樣的錯誤：(i) 想用行善來得到永生
(ii) 以為已經作了神的要求；(iii) 不斷追求擁有更多財富。財富越多，越成為得着屬靈祝福的攔阻

想一想：我會不會在不知不覺中，也貴重這個，輕看那個？我有沒有珍惜事奉主的機會，不要等機會失去了，才後悔？今天，主向跟隨祂的人，發出同樣的要求「變賣所有的，來跟從我」。我的「所有」是甚麼？屬地和屬天，屬世和屬靈不能兩全其美。我是否捨不得屬地和屬世的？我是否盼望屬天和屬靈的富足？我是否愛主過於一切，雖然貧窮，卻有滿足的喜樂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16日

主題：論財主難進天國

經文：太 19：23-30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9: 23 耶穌對門徒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財主進天國是難的。

19: 24 我又告訴你們，駱駝穿過鍼的眼，比財主進神的國還容易呢。』

19: 25 門徒聽見這話，就希奇得很，說：『這樣誰能得救呢？』

19: 26 耶穌看着他們說：『在人這是不能的，在神凡事都能。』

19: 27 彼得就對祂說：『看哪，我們已經撇下所有的跟從祢，將來我們要得甚麼呢？』

19: 28 耶穌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這跟從我的人，到復興的時候，人子坐在祂榮耀的寶座上，你們也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，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。

19: 29 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，或是弟兄，姐妹，父親，母親，〔有古卷添妻子〕兒女，田地的，必要得着百倍，並且承受永生。

19: 30 然而有許多在前的將要在後，在後的將要在前。

主耶穌對門徒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財主進天國是難的。我又告訴你們，駱駝穿過鍼的眼，比財主進神的國還容易呢。』門徒聽見這話，就希奇得很，說：『這樣誰能得救呢？』

主耶穌看着他們說：『在人這是不能的，在神凡事都能。』彼得就對祂說：『看哪，我們已經撇下所有的跟從祢，將來我們要得甚麼呢？』彼得這話帶有交易性質，動機不夠純正。我們能夠撇下所有跟從主，是神的恩典和聖靈的工作，應當歸榮耀給神。

主耶穌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這跟從我的人，到復興的時候，人子坐在祂榮耀的寶座上，你們也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，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。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，或是弟兄，姐妹，父親，母親，妻子，兒女，田地的，必要得着百倍，並且承受永生（這賞賜包括今生和永生的）。然而（對彼得自滿的提醒）有許多在前的將要在後，在後的將要在前。』要小心人若將願意為主擺上，犧牲物質引為炫耀自誇；必會因自滿而停滯，就必落在後。

門徒認為財主做任何事都比較容易，並且當時的人把財富看成是神的賜福，而主耶穌說財富將阻止人進天國，並形容駱駝穿過鍼的眼，比財主進天國容易。門徒對主的話感到稀奇，如果連財主都難進天國，誰有可能呢？

人是不能憑着自己的財物或行為進天國，但「在神凡事都能」，神能將人所不能的，變為可能。神將祂自己給人，在人裡面加力，使人也「凡事都能作」。同時，財主只要願意謙卑、放下一切，跟從主就能。

想一想：我會否也認為財主做任何事都比較容易，和把財富看成是神的賜福？我會否也認為財主進天國比較容易？還是比較難？我是否向來跑得好，但若鬆懈而未竭盡全力奔跑，仍有可能落後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17日

主題：葡萄園工人的比喻

經文：太 20：1-16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0: 1 因為天國好像家主，清早去僱人，進他的葡萄園作工，

20: 2 和工人講定，一天一錢銀子，就打發他們進葡萄園去。

20: 3 約在巳初出去，看見市上還有閒站的人，

20: 4 就對他們說：『你們也進葡萄園去，所當給的，我必給你們。』他們也進去了。

20: 5 約在午正和申初又出去，也是這樣行。

20: 6 約在酉初出去，看見還有人站在那裡，就問他們說：『你們為甚麼整天在這裡閒站呢？』

20: 7 他們說：『因為沒有人僱我們。』他說：『你們也進葡萄園去。』

20: 8 到了晚上，園主對管事的說：『叫工人都來，給他們工錢，從後來的起，到先來的為止。』

20: 9 約在酉初僱的人來了，各人得了一錢銀子。

20: 10 及至那先雇的來了，他們以為必要多得，誰知也是各得一錢。

20: 11 他們得了，就埋怨家主說：

20: 12 『我們整天勞苦受熱，那後來的只做了一小時，你竟叫他們和我們一樣麼？』

20: 13 家主回答其中的一人說：『朋友，我不虧負你，你與我講定的，不是一錢銀子麼？』

20: 14 拿你的走罷，我給那後來的和給你一樣，這是我願意的。

20: 15 我的東西難道不可隨我的意思用麼？因為我作好人，你就紅了眼麼！

20: 16 這樣，那在後的將要在前，在前的將要在後了。〔有古卷在此有因為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〕』

因為天國好像家主，清早去雇人，進他的葡萄園作工，和工人講定，一天一錢銀子（在當時這個工資是相當高，相當於羅馬士兵一天的薪資），就打發他們進葡萄園去。

約在巳初出去，看見市上還有閒站的人，就對他們說：

『你們也進葡萄園去，所當給的，我必給你們。』

他們也進去了。約在午正和申初又出去，也是這樣行。約在酉初出去…你們也進葡萄園去。

到了晚上，園主對管事的說，叫工人都來，給他們工錢，從後來的起，到先來的為止。約在酉初雇的人來了，各人得了一錢銀子。及至那先雇的來了，他們以為必要多得，誰知也是各得一錢。他們得了，

就埋怨家主說：『我們整天勞苦受熱，那後來的只做了一小時，你竟叫他們和我們一樣麼？』

家主回答其中的一人說：『朋友，我不虧負你，你與我講定的，不是一錢銀子麼？拿你的走罷，我給那後來的和給你一樣，這是我願意的。我的東西難道不可隨我的意思用麼？因為我作好人，你就紅了眼麼！這樣，那在後的將要在前，在前的將要在後了〔因為被召的人多，選上的人少〕。』

家主在不同的時間（約上午九點、中午十二點、下午三點、下午五點-還有一小時就是放工的時間）出去；看見他們沒有工作，就對他們說，你們也進我的葡萄園去工作。到發工資時，最後來工作的人反先領工資，同樣各得一錢。

所有工人都是一樣，每天等待工作機會來換取一家人的溫飽，主人給工作機會和合理工資本是恩典。但那些早到的工人沒有為後來的工人，可以同領工資讓更多的家庭得溫飽高興。相反因自己多做，卻領相同的工資而抱怨。

雇主友善回答：工作一天給一錢工資是公平和合理，是早已講定的。對後雇的人來說，這實在是格外的恩典。雇主有權使用自己的金錢，不需要他們同意。

「以為必要多得」，說出信徒在事奉中的通病：（1）事奉的目的不是單純為着神的榮耀，而是為自己有所得着，因此常與別人比較，以致覺得不公平；（2）常

重視公平而埋怨，忘記神是充滿憐憫和恩典，祂給每個人一樣有憐憫，所以應為別人同得憐憫而感恩。當我們真的認識這「一錢」的屬靈價值，便會深深體會主的賞賜是根據祂的恩典，是遠超過我們所配得的格外恩典。因此，事奉的心態最重要，若事奉的目的單純為主，盼望更多信徒比自己更有恩賜，就會發出感恩和讚美神。若事奉的目的是為自己，自覺勞苦功高必多得賞賜，或當看見別人的事奉比自己更有果效、更得人稱讚時，就必會發怨言！

想一想：我是否真的認識這「一錢」的屬靈價值？我事奉的動機是否單純為主、為着神的榮耀，盼望看見更多信徒比我更有恩賜，而為他們發出感恩和讚美神？還是為自己有所得着，自覺勞苦功高必能多得賞賜，當看見別人的事奉比自己更有果效，而發怨言？我是不是常常重視「公平」而「埋怨」，忘記神是滿有憐憫和恩典，祂給每個人一樣有憐憫？還是為別人同得憐憫而感恩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話
我的回應：

3月18日

主題：再次預言祂的受死，約翰母親的請求

經文：太 20：17-28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20: 17 耶穌上耶路撒冷去的時候，在路上把十二個門徒帶到一邊，對他們說：

20: 18 『看哪，我們上耶路撒冷去，人子要被交給祭司長和文士，他們要定祂死罪。

20: 19 又交給外邦人，將祂戲弄，鞭打，釘在十字架上，第三日祂要復活。』

20: 20 那時，西庇太兒子的母親，同她兩個兒子上前來，拜耶穌，求祂一件事。

20: 21 耶穌說：『妳要甚麼呢？』她說：『願祢叫我這兩個兒子在祢國裡，一個坐在祢右邊，一個坐在祢左邊。』

20: 22 耶穌回答說：『你們不知道所求的是甚麼？我將要喝的杯，你們能喝麼？』他們說：『我們能。』

20: 23 耶穌說：『我所喝的杯，你們必要喝。只是坐在我的左右，不是我可以賜的，乃是我父為誰預備的，就賜給誰。』

20: 24 那十個門徒聽見，就惱怒他們弟兄二人。

20: 25 耶穌叫了他們來，說：『你們知道外邦人有君王為主治理他們，有大臣操權管束他們。

20: 26 只是在你們中間不可這樣，你們中間誰願為大，就必作你們的用人。

20: 27 誰願為首，就必作你們的僕人。

20: 28 正如人子來，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；並且要捨命，作多人的贖價。』

(1) 主耶穌第三次預言祂的受死（太 20：17-19）

主耶穌上耶路撒冷去的時候，在路上把十二個門徒帶到一邊，對他們說：『看哪，我們上耶路撒冷去，人子要被交給祭司長和文士，他們要定祂死罪。又交給外邦人，將祂戲弄，鞭打，釘在十字架上，第三日祂要復活。』

主常向門徒提起十字架的事（太 16：21，17：23）。表明主的路一直是指向十字架。榮耀之前，先有苦難；復活之前，先有死亡，這是主留給我們的榜樣

(2) 雅各和約翰母親的請求（太 20：20-28）

那時，西庇太兒子（就是雅各和約翰）的母親，同她兩個兒子上前來，拜主耶穌，求祂一件事。主耶穌說：『妳要甚麼呢？』她說：『願祢叫我這兩個兒子在祢國裡，一個坐在祢右邊，一個坐在祢左邊。』可見，當時跟隨主的人都以為祂這次上耶路撒冷，是要建立彌賽亞國，作猶太人的王。

主耶穌回答說：『你們不知道所求的是甚麼（他們沒有回答因他們認為是知道想求甚麼）？我將要喝的杯，你們能喝麼（祂將要喝的苦杯，恐怕他們不能承受）？』他們說：『我們能（因未經思考，後來他們真的為主受了苦（徒 12：1；啟 1：9））』

主說：『我所喝的杯，你們必要喝。只是坐在我的左右，不是我可以賜的，乃是我父為誰預備的，就賜給誰。』那十個門徒聽見，就惱怒他們弟兄二人（可見門徒中沒有一個是例外，彼此爭論誰為大）

主耶穌叫了他們來（教導他們作領袖的原則），說：『你們知道外邦人有君王為主治理他們，有大臣操權管束他們。只是在你們中間不可這樣，你們中間誰願為大，就必作你們的用人。誰願為首，就必作你們的僕人。正如人子來，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；並且要捨命，作多人的贖價』

在門徒中誰願為大、為首的就必須作眾人的用人和僕人。主以身作則，要我們學習祂的榜樣，謙卑捨己服事人。決心跟從主的人必然要與主一樣受苦，但賞賜坐在主的左右邊是天父的權柄。主在這裡是站在人子的地位上，尊重父神的主權，把一切都交在父神的手中。

主應許凡背起自己的十字架，跟從祂，將來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。我們的眼光若能越過十字架的受苦而看見復活的榮耀，就毫無畏懼，奔跑前面的道路

想一想：我是否知道我向主所求的是甚麼？我若所求的是為「地位」，主也會責備我說：「不知道所求的是甚麼」？我是否明白和遵行主所教導作領袖的原則？我在教會事奉的動機是希望在教會為大、為首，得人尊敬？還是甘願作眾人的用人和僕人，學習主的榜樣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19日

主題：主耶穌在耶利哥城使瞎子看見

經文：太 20：29-34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0: 29 他們出耶利哥的時候，有極多的人跟隨祂。

20: 30 有兩個瞎子坐在路旁，聽說是耶穌經過，就喊着說：

『主阿，大衛的子孫，可憐我們罷！』

20: 31 眾人責備他們，不許他們作聲。他們卻越發喊着說：

『主阿，大衛的子孫，可憐我們罷！』

20: 32 耶穌就站住，叫他們來，說：『要我為你們作甚麼？』

20: 33 他們說：『主阿，要我們的眼睛能看見。』

20: 34 耶穌就動了慈心，把他們的眼睛一摸，他們立刻看見，就跟從了耶穌。

主耶穌和門徒出耶利哥的時候，有極多的人跟隨祂。有兩個瞎子坐在新舊耶利哥兩城之間的通路旁邊（瞎子雖未曾看見主），聽說是主耶穌經過，就喊着說：『主阿，大衛的子孫，可憐我們罷！』眾人責備他們，不許他們作聲。他們卻越發喊着說：『主阿，大衛的子孫，可憐我們罷！』

主耶穌就站住，叫他們來，說：『要我為你們作甚麼？』他們說：『主阿，要我們的眼睛能看見。』主耶穌就動了慈心，把他們的眼睛一摸，他們立刻看見，就跟從了主耶穌。兩個瞎子原先坐在路旁，

主把他們的眼睛一摸就帶來真實的看見，真實的看見產生真實的跟從，就在路上跟從了主。

瞎子的信心：

- (1) 「大衛的子孫」 - 這是猶太人對彌賽亞的稱呼。
- (2) 「可憐我們」 - 知道自己可憐，也知道主有憐憫。
- (3) 相信主耶穌能夠醫治他們。
- (4) 不顧別人的禁止，越發大聲呼求。
- (5) 「要我們的眼睛能看見」 - 他們的懇求也很清楚。

這裡讓我們看見，蒙應允的禱告是需要有明確的目標，謙卑、真誠和不受環境所影響。

想一想：我是否相信主耶穌就是神所應許的彌賽亞？我是否知道和承認自己可憐，也知道主有憐憫，需要主的憐憫？我會否不顧別人的禁止，越發向主呼求憐憫和幫助？當主耶穌今天問我「要我為您作甚麼」？我是否清楚知道希望主為我作甚麼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話
我的回應：

3月20日

主題：主耶穌騎驢榮耀進入耶路撒冷

經文：太 21： 1-11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21: 1 耶穌和門徒將近耶路撒冷，到了伯法其在橄欖山那裡。

21: 2 耶穌就打發兩個門徒，對他們說：『你們往對面村子裡去，必看見一匹驢拴在那裡，還有驢駒同在一處，你們解開牽到我這裡來。

21: 3 若有人對你們說甚麼，你們就說，「主要用他」，那人必立時讓你們牽來。』

21: 4 這事成就，是要應驗先知的話，說，

21: 5 『要對錫安的居民〔原文作女子〕說：「看哪，你的王來到你這裡，是溫柔的，又騎着驢，就是騎着驢駒子。」』

21: 6 門徒就照耶穌所吩咐的去行，

21: 7 牽了驢和驢駒來，把自己的衣服搭在上面，耶穌就騎上。

21: 8 眾人多半把衣服鋪在路上，還有人砍下樹枝來鋪在路上。

21: 9 前行後隨的眾人，喊着說：『和散那歸於大衛的子孫，〔和散那原有求救的意思在此乃稱頌的話〕奉主名來的，是應當稱頌的，高高在上和散那。』

21: 10 耶穌既進了耶路撒冷，全城都驚動了，說：『這是誰？』

21: 11 眾人說：『這是加利利拿撒勒的先知耶穌。』

主耶穌和門徒（大概是在週日進入耶路撒冷）將近耶路撒冷，到了伯法其在橄欖山那裡。主耶穌就打發兩個門徒，對他們說：『你們往對面村子裡去，必看見一匹驢拴在那裡，還有驢駒同在一處，你們解開

牽到我這裡來。若有人對你們說甚麼，你們就說，「主要用牠」，那人必立時讓你們牽來。」

這事成就，是要應驗先知的話，說：『要對錫安的居民說，「看哪，你的王來到你這裡，是溫柔的，又騎着驢，就是騎着驢駒子。」』

門徒就照主耶穌所吩咐的去行，牽了驢和驢駒來，把自己的衣服搭在上面（驢駒上面，代替鞍子），主耶穌就騎上。主騎着驢駒進入耶路撒冷，群眾熱烈歡呼，眾人多半把衣服鋪在路上，還有人砍下樹枝來鋪在路上（是表示對尊貴者的歡迎和致敬）。前行後隨的眾人，喊着說：『和散那〔和散那原有求救的意思在此乃稱頌的話〕歸於大衛的子孫，奉主名來的（指那要來的彌賽亞，就是出現在他們眼前的主耶穌），是應當稱頌的，高高在上和散那。』

主耶穌既進了耶路撒冷，合城都驚動了，說：『這是誰？』眾人說：『這是加利利拿撒勒的先知耶穌』

「**高高在上和散那**」含意有：（1）因彌賽亞的來臨，而將榮耀歸給那坐在高天之上的神；（2）指願那些天使天軍，也從天上高唱「和散那」。

群眾向主耶穌熱烈歡呼稱頌，是因以為祂來此作王，率領猶太人反抗羅國帝國的統治，建立彌賽亞國。

主降生時曾驚動耶路撒冷城；如今將死前又驚動了全城。這裡的眾人大概有許多是從加利利來過節的人，他們因主的傳道、治病等，對主早有認識。但

他們對主的認識只是停留在「這是加利利拿撒勒的先知耶穌」而不是救主、彌賽亞、神的獨生愛子。

想一想：我的恩賜、時間、財物等。當主說：『我要用它』時，我願意嗎？當人問我耶穌是誰？我會怎樣回答？我是否也說：「這是加利利拿撒勒的先知耶穌」？還是救主、彌賽亞、神的獨生愛子等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21日

主題：潔淨聖殿、治好瞎子瘸子

經文：太 21: 12-17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1: 12 耶穌進了神的殿，趕出殿裡一切作買賣的人，推倒兌換銀錢之人的桌子，和賣鴿子之人的凳子。

21: 13 對他們說，經上記着說，『我的殿必稱為禱告的殿，你們倒使他成為賊窩了。』

21: 14 在殿裡有瞎子瘸子，到耶穌跟前，祂就治好了他們。

21: 15 祭司長和文士，看見耶穌所行的奇事，又見小孩子在殿裡喊着說：『和散那歸於大衛的子孫』，就甚惱怒，

21: 16 對祂說：『這些人所說的，祢聽見了麼？』耶穌說：『是的。經上說，「祢從嬰孩和吃奶的口中，完全了讚美的話。」你們沒有念過麼？』

21: 17 於是離開他們，出城到伯大尼去，在那裡住宿。

(1) 星期一潔淨聖殿，將買賣人逐出聖殿 (12-13 節)

主耶穌進了神的殿，趕出殿裡一切作買賣的人，推倒兌換銀錢之人的桌子，和賣鴿子之人的凳子。

對他們說：『經上記着說，「我的殿必稱為禱告的殿，你們倒使他成為賊窩了」。』

主耶穌兩次潔淨聖殿：第一次是在開始事奉時（約 2：13-17），當時祂稱殿為「我父的殿」，祂以神兒子的身份來潔淨聖殿；這是第二次是在祂的事奉即將結束，和將被釘十字架前數日，這處則稱「我的殿」，因祂以天國君王的身份來潔淨聖殿。

主耶穌不喜悅我們藉任何屬靈的事來謀利，以致影響敬拜、禱告、或引致貪財而變成沒有原則。

(2) 主治好瞎子癩子和孩童的讚美 (太 21： 14-17)

在殿裡有瞎子癩子到主耶穌跟前，祂就治好了他們。祭司長和文士，看見主所行的奇事，又見小孩子在殿裡喊着說，「和散那歸於大衛的子孫」，就甚惱怒，對祂說：『這些人所說的，祢聽見了麼？』主耶穌說：『是的。』經上說，「祢從嬰孩和吃奶的口中，完全了讚美的話。」（他們問主聽見了麼？主問他們）你們沒有念過麼？』於是離開他們，出城到伯大尼去，在那裡住宿（有愛主的馬大一家（約 11： 1-5）和長大癩瘋的西門一家（太 26： 6）嬰孩和吃奶在人看是軟弱、微小，但神卻寶貴他們口中所出的讚美。無論說話多屬靈，但對神沒有真心的讚美，仍不能叫神得着滿足。

想一想：我在遵行神旨意上，有沒有犯這兩個毛病：「瞎眼」看不清楚神的旨意；「癩子」憑自己無力遵行神的旨意？我有沒有讓主耶穌進入我的心靈裡，先除去我的罪，使我心靈得醫治，才能夠衷心讚美祂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22日

主題：主耶穌咒詛無花果樹

經文：太 21：18-22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1：18 早晨回城的時候，祂餓了。

21：19 看見路旁有一棵無花果樹，就走到跟前。在樹上找不着甚麼，不過有葉子，就對樹說：『從今以後，你永不結果子。』那無花果樹就立刻枯乾了。

21：20 門徒看見了，便希奇說：『無花果樹怎麼立刻枯乾了呢？』

21：21 耶穌回答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若有信心，不疑惑，不但能行無花果樹上所行的事，就是對這座山說，「你挪開此地，投在海裡」，也必成就。

21：22 你們禱告，無論求甚麼，只要信，就必得着。

第二天早晨，主耶穌和門徒從伯大尼回耶路撒冷城時，祂餓了看見路旁有一棵無花果樹，就走到跟前。在樹上找不着甚麼，不過有葉子，就對樹說：『從今以後，你永不結果子。』那無花果樹就立刻枯乾了。門徒看見了，便希奇說：『無花果樹怎麼立刻枯乾了呢？』

「**從今以後，你永不結果子**」這是預言以色列人要被棄絕。主耶穌這話，果然在主後七十年，耶路撒冷城被毀，以色列人被分散世界各地。直到二十世紀，以色列才復國，但今日仍然極少猶太人的基督徒。

主耶穌回答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若有信心，不疑惑，不但能行無花果樹上所行的事，就是對這座山說，「你挪開此地，投在海裡」，也必成就。你們禱告，無論求甚麼，只要信，就必得着。』

無花果樹立刻枯乾是一個神蹟，只有神能作的。同樣，要移山投海更是一個大神蹟，亦只有神才能作的。

- (1) 信心的禱告是得着神應許和經歷神的條件。
- (2) 「必成就…必得着」就是憑着從神來的信心和不疑惑。作好我們該作的事，就是明白神的旨意，照神的旨意祈求，和相信神會作祂喜悅的事，因而叫人得着所求的。

想一想：我心裡是否也有「一座山」，似乎是巨大無法除去的障礙，阻礙我的成長，如：性格、人際關係等？我有沒有憑着信心，和不疑的心祈求神幫助我移走這障礙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23日

主題：問主權柄的來源，兩個兒子的比喻

經文：太 21：23-32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1：23 耶穌進了殿，正教訓人的時候，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來問祂說：『祢仗着甚麼權柄作這些事？給祢這權柄的是誰呢？』

21：24 耶穌回答說：『我也要問你們一句話，你們若告訴我，我就告訴你們我仗着甚麼權柄作這些事。』

21：25 約翰的洗禮是從那裡來的，是從天上來的？是從人間來的呢？』他們彼此商議說：『我們若說，「從天上來」，祂必對我們說，「這樣，你們為甚麼不信祂呢？」』

21：26 若說，「從人間來」，我們又怕百姓，因為他們都以約翰為先知。』

21：27 於是回答耶穌說：『我們不知道。』耶穌說：『我也不告訴你們我仗着甚麼權柄作這些事。』

21: 28 又說：『一個人有兩個兒子，他來對大兒子說，「我兒，你今天到葡萄園裡去作工。」

21: 29 他回答說，「我不去。」以後自己懊悔就去了。

21: 30 又來對小兒子也是這樣說，他回答說，「父阿，我去。」他卻不去。

21: 31 你們想這兩個兒子，是那一個遵行父命呢？」他們說：『大兒子。』耶穌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稅吏和娼妓，倒比你們先進神的國。

21: 32 因為約翰遵着義路到你們這裡來，你們卻不信他。稅吏和娼妓倒信他，你們看見了，後來還是不懊悔去信他。

(1) 祭司長和長老來問主權柄的來源 (太 21: 23-27)

主耶穌進了殿，正教訓人的時候，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來問祂說：『祢仗着甚麼權柄作這些事（指潔淨聖殿、治好瞎子瘸子的事）？給祢這權柄的是誰呢？』這表明他們不認識主，也不尊重祂的權柄，反問祂權柄的來源。主若承認祂的權柄來自神，他們就可以控告祂褻瀆神的名。若說出於自己，祂就沒有權作，並立刻失去群眾的擁戴。

主回答說：『我也要問你們一句話，你們若告訴我，我就告訴你們我仗着甚麼權柄作這些事。約翰的洗禮是從那裡來的，是從天上來的？是從人間來的呢？』主用反問來回答這些故意不認識祂的人。他們若能回答祂的問題，也就明白祂權柄的來源。

他們彼此商議說：『我們若說，「從天上來」，祂必對我們說，這樣，你們為甚麼不信祂呢？若說，「從人間來」，我們又怕百姓，因為他們都以約翰為先知。』於是回答主耶穌說：『我們不知道。』主耶穌說：『我也不告訴你們，我仗着甚麼權柄作這些事。』

他們明知答案，卻推說「不知道」是說謊。主耶穌並不是說「我也不知道」，而是說「我也不告訴你們」。主知道而「不告訴」是聰明。因主知道他們心中早已定了答案，不管祂說甚麼？不管約翰的洗禮是從那裡來的？他們都不會接受真相。

(2) 兩個兒子的比喻 (太 21: 28-32)

主耶穌又說：『一個人有兩個兒子，他來對大兒子說，「我兒，你今天到葡萄園裡去作工。」他回答說，「我不去。」以後自己懊悔就去了。又來對小兒子也是這樣說，他回答說，「父阿，我去。」他卻不去。你們想這兩個兒子，是那一個遵行父命呢？』他們說：『大兒子。』

主耶穌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稅吏和娼妓，倒比你們（祭司長和長老）先進神的國。因為約翰遵照着神的吩咐來到你們這裡傳道，你們卻不信他。稅吏和娼妓倒信他，你們看見了（罪人悔改的奇妙改變），後來還是不懊悔去信他。』

主耶穌用大兒子來比喻稅吏和娼妓，先不聽從神的命令，後來懊悔認罪悔改並遵行神的命令。用小兒

子來比喻祭司長、長老等，指責他們表面順服神，嘴唇尊敬神，但心卻遠離神，不肯遵行神的命令。

想一想：我的心有沒有向主打開？若沒有，主就無法向我說話！我有沒有躲避主向我所發出的問題？若有，將來站在主的臺前，我能否躲避主所問的問題？每個人都會做錯決定，我也會做錯決定，但我有沒有珍惜神給我悔改的機會？我有沒有一個懊悔的心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24日

主題：兇惡園戶的比喻

經文：太 21：33-46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1: 33 你們再聽一個比喻，有個家主，栽了一個葡萄園，周圍圈上籬笆，裡面挖了一個壓酒池，蓋了一座樓，租給園戶，就往外國去了。

21: 34 收果子的時候近了，就打發僕人，到園戶那裡去收果子。

21: 35 園戶拿住僕人，打了一個，殺了一個，用石頭打死一個。

21: 36 主人又打發別的僕人去，比先前更多。園戶還是照樣待他們。

21: 37 後來打發他的兒子到他們那裡去，意思說，「他們必尊敬我的兒子。」

21: 38 不料，園戶看見他兒子，就彼此說，「這是承受產業的。來罷，我們殺他，佔他的產業。」

21: 39 他們就拿住他，推出葡萄園外，殺了。

21: 40 園主來的時候，要怎樣處治這些園戶呢？」

21: 41 他們說：『要下毒手除滅那些惡人，將葡萄園另租給那按着時候交果子的園戶。』

21: 42 耶穌說：『經上寫着，「匠人所棄的石頭，已作了房角的頭塊石頭。這是主所作的，在我們眼中看為希奇。」這經你們沒有念過麼？

21: 43 所以我告訴你們。神的國，必從你們奪去，賜給那能結果子的百姓。

21: 44 誰掉在這石頭上，必要跌碎。這石頭掉在誰的身上，就要把誰砸得稀爛。』

21: 45 祭司長和法利賽人，聽見祂的比喻，就看出祂是指着他們說的。

21: 46 他們想要捉拿祂，只是怕眾人，因為眾人以祂為先知。

主耶穌說：『你們再聽一個比喻，有個家主，栽了一個葡萄園，周圍圈上籬笆，裡面挖了一個壓酒池，蓋了一座樓，租給園戶，就往外國去了。

收果子的時候近了，就打發僕人，到園戶那裡去收果子。園戶拿住僕人，打了一個，殺了一個，用石頭

打死一個。主人又打發別的僕人去，比先前更多。園戶還是照樣待他們。後來打發他的兒子到他們那裡去，意思說，「他們必尊敬我的兒子」。不料，園戶看見他兒子，就彼此說，「這是承受產業的。來罷，我們殺他，佔他的產業」。他們就拿住他，推出葡萄園外，殺了。園主來的時候，要怎樣處治這些園戶呢？」他們說：『要下毒手除滅那些惡人，將葡萄園另租給那按着時候交果子的園戶。』

主耶穌說：『經上寫着，「匠人所棄的石頭，已作了房角的頭塊石頭（主耶穌被猶太教領袖棄絕，被釘在十字架上，神卻叫祂復活，用以建造教會、連絡全體的房角石（彼前 2：4-7））。這是主所作的，在我們眼中看為希奇。」這經你們沒有念過麼？所以我告訴你們。神的國，必從你們奪去，賜給那能結果子的百姓（因他們棄絕主，神的國便轉賜給教會）。誰掉在這石頭上，必要跌碎。這石頭掉在誰的身上，就要把誰砸得稀爛。』對於不信的猶太人，主耶穌是絆跌人的石頭；當主再來時，對於不信的列國，主耶穌乃是砸人的石頭。

祭司長和法利賽人，聽見祂的比喻，就看出祂是指着他們說的（卻沒有絲毫悔改）。他們想要捉拿祂，只是怕眾人，因為眾人以祂為先知。可見頭腦明白不能改變生命，惟有內心謙卑順服，才能改變生命。

主耶穌用葡萄園的比喻，來描述猶太人的背逆和神的審判。神把選民託付給宗教領袖，並派先知到他們中

間；但先知卻被打、凌辱、甚至被殺。後來神差遣祂的獨生子耶穌來到他們中間，絕對應受到他們的尊重。但這些猶太教領袖看見了耶穌，卻甚嫉妒、惱怒，並要殺害祂。

神已把屬靈產業轉交給教會，千萬不可：(1) 霸佔工作的成果，搶奪神的主權；(2) 逼迫神的僕人；(3) 不尊敬神的兒子。凡搶奪神的主權，逼迫神的僕人，不尊敬耶穌的人，必從神的恩典中被除掉。

想一想：我有沒有活出神對我的期望，就是活出基督、彰顯基督、按時候結果子？我每次聽道、讀經，存着甚麼態度？有沒有存着正確的態度，才能從主的話獲得益處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25日

主題：娶親筵席的比喻

經文：太 22：1-14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2: 1 耶穌又用比喻對他們說：

22: 2 『天國好比一個王，為他兒子擺設娶親的筵席。

22: 3 就打發僕人去，請那些被召的人來赴席，他們卻不肯來。

22: 4 王又打發別的僕人說，「你們告訴那被召的人，我的筵席已經預備好了，牛和肥畜已經宰了，各樣都齊備，請你們來赴席。」

22: 5 那些人不理就走了。一個到自己田裡去，一個作買賣去，

22: 6 其餘的拿住僕人，凌辱他們，把他們殺了。

22: 7 王就大怒，發兵除滅那些兇手，燒燬他們的城。

22: 8 於是對僕人說，「喜筵已經齊備，只是所召的人不配。」

22: 9 所以你們要往岔路口上去，凡遇見的，都召來赴席。」

22: 10 那些僕人就出去到大路上，凡遇見的，不論善惡都召聚了來，筵席上就坐滿了客。

22: 11 王進來觀看賓客，見那裡有一個沒有穿禮服的。

22: 12 就對他說，「朋友，你到這裡來，怎麼不穿禮服呢？」那人無言可答。

22: 13 於是王對使喚的人說，「捆起他的手腳來，把他丟在外邊的黑暗裡，在那裡必要哀哭切齒了。」

22: 14 因為被召的人多，選上的人少。」

主耶穌又用比喻對他們說：『天國好比一個王，為他兒子擺設娶親的筵席；就打發僕人去，請那些被召的人來赴席，他們卻不肯來。王又打發別的僕人說，「你們告訴那被召的人，我的筵席已經預備好了，牛和肥畜已經宰了，各樣都齊備，請你們來赴席」。那些人不理就走了。一個到自己田裡去，一個作買賣去，其餘的拿住僕人，凌辱他們，把他們殺了。王就大怒，發兵除滅那些兇手，燒燬他們的城。於是對僕人說，「喜筵已經齊備，只是所召的

人不配。所以你們要往岔路口上去，凡遇見的，都召來赴席。」

那些僕人就出去到大路上，凡遇見的，不論善惡都召聚了來，筵席上就坐滿了客。王進來觀看賓客，見那裡有一個沒有穿禮服的。就對他說，「朋友，你到這裡來，怎麼不穿禮服呢？」那人無言可答。於是王對使喚的人說，「捆起他的手腳來，把他丟在外邊的黑暗裡，在那裡必要哀哭切齒了。」因為被召的人多，選上的人少。」

根據當時的文化，這位王早已打發僕人出去發出邀請；並且那些客人是已經答應會來赴宴。到筵席那天，王禮貌地再打發僕人去通知賓客赴宴，並說明一切都已經預備妥當。在這最後的時刻，賓客不守約出席，是對王的侮辱。人是因「不肯」和「不理」，而顯出「不配」。因所召的人不配，以致蒙恩得救的恩典臨到外邦人，凡遇見的，不論善惡都召來赴席。

因當時所召的賓客「不論善惡」，直接從路上邀請來赴席的，因此這禮服（義行）必不是他們自己的禮服（義行）。神向不配的人發出邀請，還供應接受邀請的人所需的義袍，都是恩典。之前被召的賓客和後來不穿禮服的人（已應邀赴宴，卻不肯穿主人所預備的禮服，這是對主人的藐視和不敬），都是被召而沒有被選上的。

想一想：我本是不配蒙召的人，但如今神竟讓我有機會得着救恩，我有沒有珍惜這恩典？若我已應邀，可以成為神的賓客，我有沒有穿上神為我預備的禮服？若沒有，我是否知道這是對神的藐視和不敬，就是被召而沒有被選上的，這是何等大的悲哀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26日

主題：主耶穌與希律黨人論納稅

經文：太 22：15-22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2：15 當時，法利賽人出去商議，怎樣就着耶穌的話陷害祂。

22：16 就打發他們的門徒，同希律黨的人，去見耶穌說：

『夫子，我們知道祢是誠實人，並且誠誠實實傳神的道，甚麼人祢都不徇情面，因為祢不看人的外貌。

22：17 請告訴我們，祢的意見如何？納稅給該撒，可以不可以？』

22：18 耶穌看出他們的惡意，就說：『假冒為善的人哪，為甚麼試探我！

22：19 拿一個上稅的錢給我看。』他們就拿一個銀錢來給祂。

22：20 耶穌說：『這像和這號是誰的？』

22: 21 他們說：『是該撒的。』耶穌說：『這樣，該撒的物當歸給該撒，神的物當歸給神。』

22: 22 他們聽見就希奇，離開祂走了。

當時，法利賽人出去商議，怎樣就着主耶穌的話陷害祂。就打發他們的門徒，同希律黨的人（法利賽人與希律黨人一直都是彼此敵對，但如今為了要捉拿主耶穌，竟聯手來對付祂。他們沒有辦法在祂的行為上找到任何把柄，便打算在祂的話語上尋找機會來陷害祂），去見耶穌說：『夫子，我們知道祢是誠實人，並且誠誠實實傳神的道，甚麼人祢都不徇情面，因為祢不看人的外貌。

請告訴我們，祢的意見如何？納稅給該撒，可以不可以？』這是一個非常詭詐的問題，主若說「可以」，法利賽人就要在猶太人面前說，祂對祖國不忠。主若說「不可以」，希律黨的人就要向羅馬巡撫控告祂叛逆，被當成反政府份子，可被判死刑。

主耶穌看出他們的惡意，就說：『假冒為善的人哪，為甚麼試探我！拿一個上稅的錢給我看。』他們就拿一個銀錢來給祂。

主耶穌說：『這像和這號是誰的？』他們說：『是該撒的。』主耶穌說：『這樣，該撒的物當歸給該撒，神的物當歸給神。』他們聽見就希奇，離開祂走了。

主耶穌充滿智慧和聰明的回答，一面肯定神賜予人某程

度的權柄來管理，因此，納稅給執政者是人民應盡的義務，與作神的子民沒有衝突。另一面也表示國家的權力是不能超越神的。主勝過試探祂的人，仇敵看見無法勝過祂，只好知難而退、離開祂走了。

想一想：我有沒有不單在行為上，也在話語上謹慎，以致撒但找不到機會陷害我？在日常生活中，也會遇到屬靈與屬世為難的困境，我有沒有求主賜屬靈智慧來應對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27日

主題：撒都該人來問主耶穌有關復活

經文：太 22：23-33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2：23 撒都該人常說沒有復活的事。那天，他們來問耶穌說：

22：24 『夫子，摩西說，「人若死了，沒有孩子，他兄弟當娶他的妻，為哥哥生子立後。」』

22：25 從前在我們這裡，有弟兄七人。第一個娶了妻，死了，沒有孩子，撒下妻子給兄弟。

22：26 第二第三直到第七個，都是如此。

22：27 末後，婦人也死了。

22: 28 這樣，當復活的時候，她是七個人中，那一個的妻子呢？因為他們都娶過她。』

22: 29 耶穌回答說：『你們錯了！因為不明白聖經，也不曉得神的大能。

22: 30 當復活的時候，人也不娶也不嫁，乃像天上的使者一樣。

22: 31 論到死人復活，神在經上向你們所說的，你們沒有念過麼？

22: 32 祂說，「我是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。」神不是死人的神，乃是活人的神。』

22: 33 眾人聽見這話，就希奇祂的教訓。

撒都該人常說沒有復活的事。那天，他們來問耶穌說：

『夫子，摩西說，「人若死了，沒有孩子，他兄弟當娶他的妻，為哥哥生子立後。」從前在我們這裡，有弟兄七人。第一個娶了妻，死了，沒有孩子，撒下妻子給兄弟。第二第三直到第七個，都是如此。末後，婦人也死了。這樣，當復活的時候，她是七個人中，那一個的妻子呢？因為他們都娶過她。』

撒都該人認為沒有復活，所以他們虛構故事，一個女人嫁了七個丈夫的例子，來挑戰主耶穌，目的是要藉這問題，使復活的事顯得荒唐無稽。

主耶穌回答說：『你們錯了！因為（1）不明白聖經（沒有屬靈知識，誤解聖經），（2）也不曉得神的大能（沒有屬靈經歷，認為神不能使死人復活，也不能解決這類複雜的家庭問題）。當復活的時候，人也

不娶也不嫁，乃像天上的使者一樣（天使是靈，因此沒有男女性別，更不需要藉婚姻以延續後嗣）。論到死人復活，神在經上向你們所說的，你們沒有念過麼？祂說，「我是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」。神不是死人的神，乃是活人的神（因此他們雖然死了，神必定會叫他們復活，否則神是死人的神）。』眾人聽見這話，就希奇祂的教訓。

神是生命的主，死亡不能拘禁所有屬祂的人。主引導他們明白聖經和曉得神的大能，眾人希奇祂的教訓。

想一想：我相信人死後會復活嗎？我相信天使的存在嗎？我是否相信神是活人的神，是生命的主，死亡不能拘禁所有屬祂的人？我是否明白聖經和曉得神的大能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28日

主題：律法上那一條誡命最大，主的反問

經文：太 22：34-46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2：34 法利賽人聽見耶穌堵住了撒都該人的口，他們就聚集。

22：35 內中有一個人是律法師，要試探耶穌，就問祂說：

22: 36 『夫子，律法上的誠命，那一條是最大的呢？』

22: 37 耶穌對他說：『你要盡心，盡性，盡意，愛主你的神。

22: 38 這是誠命中的第一，且是最大的。

22: 39 其次也相做，就是要愛人如己。

22: 40 這兩條誠命，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。』

22: 41 法利賽人聚集的時候，耶穌問他們說：

22: 42 『論到基督，你們的意見如何？祂是誰的子孫呢？』他們回答說：『是大衛的子孫。』

22: 43 耶穌說：『這樣，大衛被聖靈感動，怎麼還稱祂為主，說，

22: 44 「主對我主說：『祢坐在我的右邊，等我把祢仇敵，放在祢的腳下。』』

22: 45 大衛既稱祂為主，祂怎麼又是大衛的子孫呢？』

22: 46 他們沒有一個人能回答一言。從那日以後，也沒有人敢再問祂甚麼。

(1) 問主律法上那一條誠命最大 (太 22: 34-40)

法利賽人聽見主耶穌的見解，堵住了撒都該人的口，他們就聚集一起。當中有一個人是律法師，要試探主耶穌，就問祂說：『夫子，律法上的誠命，那一條是最大的呢？』

主耶穌對他說：『你要盡心，盡性，盡意，愛主你的神。這是誠命中的第一，且是最大的。其次也相做，就是要愛人如己。這兩條誠命，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。』

他問這問題不是問主耶穌 613 條誡命中那一條最大，而是問祂怎樣判斷誡命大小的原則，或律法上那一類的誡命是最大的？因律法上的誡命，每一條都很重要；但人若能掌握某些誡命的精髓，也就能掌握全部誡命，因此，有「最大」的說法。主耶穌在此用「Shema」（聆聽的意思）（申 6：4-9）是猶太人每天早晚必讀的經文。人只有倚靠神的愛，才能遵守神的誡命和愛人。因此愛神是誡命中的第一和最大。先愛神讓神的愛充滿，自然流露神的愛，就能愛人如己，就是無私和犧牲的愛。

(2) 主耶穌的反問（太 22：41-46）

法利賽人聚集的時候，主耶穌問他們說：『論到基督，你們的意見如何？祂（基督）是誰的子孫呢？』他們回答說：『是大衛的子孫。』主耶穌說：『這樣，大衛被聖靈感動，怎麼還稱祂為主。說，「主（是指耶和華）對我主（我是指大衛，主是指基督，所以大衛稱基督為他的主）說：『祢坐在我的右邊，等我把祢仇敵，放在祢的腳下。』』引自（詩 110：1）大衛既稱祂（基督）為主，祂怎麼又是大衛的子孫呢？』他們沒有一個人能回答一言。從那日以後，也沒有人敢再問祂甚麼。

按肉體說，基督是「大衛的子孫」，說出基督降卑成為人，祂人性的一面。按聖靈說，基督又是「大衛的主」，說出基督神性榮耀的一面。法利賽人弄不清這些先後次序和當中的關係。他們只能根據先知字

面上的預言，知道那要來的基督是大衛的子孫，但對大衛被聖靈感動所寫的話，無法理解和回答。

想一想：我有沒有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神？我如何向神表達我對祂的愛？我是否也懂得抓住聖經的重點，並應用在日常生活中？我是否絕對相信祂是完全的神，也是完全的人，只有祂是我唯一的救主和生命的主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29日

主題：有關文士和法利賽人的教導和行為

經文：太 23： 1-12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3: 1 那時，耶穌對眾人和門徒講論，

23: 2 說：『文士和法利賽人，坐在摩西的位上。

23: 3 凡他們所吩咐你們的，你們都要謹守，遵行。但不要效法他們的行為，因為他們能說不能行。

23: 4 他們把難擔的重擔，捆起來擱在人的肩上，但自己一個指頭也不肯動。

23: 5 他們一切所作的事，都是要叫人看見，所以將佩戴的經文做寬了，衣裳的縫子做長了；

23: 6 喜愛筵席上的首座，會堂裡的高位；

23: 7 又喜愛人在街市上問他安，稱呼他拉比〔拉比就是夫子〕。

23: 8 但你們不要受拉比的稱呼，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夫子，你們都是弟兄。

23: 9 也不要稱呼地上的人為父，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父，就是在天上的父。

23: 10 也不要受師尊的稱呼，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師尊，就是基督。

23: 11 你們中間誰為大，誰就要作你們的用人。

23: 12 凡自高的必降為卑，自卑的必升為高。

那時，主耶穌對眾人和門徒講論有關文士和法利賽人，他們是當時的宗教領袖。他們坐在摩西的位上，凡他們所吩咐你們的，你們都要謹守，遵行。

但不要效法他們的行為，因他們能說不能行。他們把難擔的重擔，捆起來擱在人的肩上，但自己一個指頭也不肯動。他們一切所作的事，都是要叫人看見，所以將佩戴的經文做寬了，衣裳的縫子做長了；喜愛筵席上的首座，會堂裡的高位；又喜愛人在街市上問他安，稱呼他夫子。這一切只為顯出他們高人一等，受人的稱讚，但自己一點也沒有遵行。

對門徒的提醒：

但你們不要受拉比的稱呼，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夫子，你們都是弟兄。

也不要稱呼地上的人為父，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父，就是在天上的父。

也不要受師尊的稱呼，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師尊，就是基督。你們中間誰為大，誰就要作你們的用人。凡自高的必降為卑，自卑的必升為高。

主耶穌已經多次教導我們事奉的動機，但還是常有出現偏差。求主幫助我們活出一個真正合神心意的人。

在教會中，只有恩賜功用的不同，並沒有階級的分別，我們都是主內的弟兄姊妹。

想一想：我有沒有常常檢討自己事奉的動機？是否為了可以顯出自己高人一等，受人的稱讚？我是否能說，但自己一點也沒有遵行？還是能說也能行？主耶穌已給我作最美好的榜樣，我有沒有效法主能說也能行和甘願降卑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話
我的回應：

3月30日

主題：主宣告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

經文：太 23：13-33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23：13 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，因為你們正當人前，把天國的門關了。自己不進去，正要進去的人，你們也不容他們進去。〔有古卷在此有〕

- 23: 14 [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，因為你們侵吞寡婦的家產，假意作很長的禱告，所以要受更重的刑罰]
- 23: 15 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，因為你們走遍洋海陸地，勾引一個人入教。既入了教，卻使他作地獄之子，比你們還加倍。
- 23: 16 你們這瞎眼領路的有禍了。你們說，「凡指着殿起誓的，這算不得甚麼；只是凡指着殿中金子起誓的，他就該謹守。」
- 23: 17 你們這無知瞎眼的人哪，甚麼是大的，是金子呢？還是叫金子成聖的殿呢？
- 23: 18 你們又說，「凡指着壇起誓的，這算不得甚麼，只是凡指着壇上禮物起誓的，他就該謹守。」
- 23: 19 你們這瞎眼的人哪，甚麼是大的，是禮物呢？還是叫禮物成聖的壇呢？
- 23: 20 所以人指着壇起誓，就是指着壇和壇上一切所有的起誓。
- 23: 21 人指着殿起誓，就是指着殿和那住在殿裡的起誓。
- 23: 22 人指着天起誓，就是指着神的寶座和那坐在上面的起誓。
- 23: 23 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，因為你們將薄荷，茴香，芹菜，獻上十分之一。那律法上更重的事，就是公義，憐憫，信實，反倒不行了，這更重的是你們當行的，那也是不可不行的。
- 23: 24 你們這瞎眼領路的，蠓蟲你們就濾出來，駱駝你們倒吞下去。
- 23: 25 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，因為你們洗淨杯盤的外面，裡面卻盛滿了勒索和放蕩。

23: 26 你這瞎眼的法利賽人，先洗淨杯盤的裡面，好叫外面也乾淨了。

23: 27 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，因為你們好像粉飾的墳墓，外面好看，裡面卻裝滿了死人的骨頭，和一切的污穢。

23: 28 你們也是如此，在人前，外面顯出公義來，裡面卻裝滿了假善和不法的事。

23: 29 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，因為你們建造先知的墳，修飾義人的墓，說，

23: 30 「若是我們在我們祖宗的時候，必不和他們同流先知的血。」

23: 31 這就是你們自己證明，是殺害先知者的子孫了。

23: 32 你們去充滿你們祖宗的惡貫罷。

23: 33 你們這些蛇類，毒蛇之種阿，怎能逃脫地獄的刑罰呢？

主耶穌向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提出「七禍」。每當我們過份關注宗教外表，這些話同樣在警告我們

(1) 第一禍是因他們正當人前，把天國的門關了，自己不進去，有正要進去的人，他們也不容許人進去；因他們侵吞寡婦的家產假意作很長的禱告，所以要受更重的刑罰。

(2) 第二禍是因他們走遍洋海陸地，勾引一個人入教 - 既入了教，卻使他作地獄之子，比他們還加倍。現今也有許多異端積極傳播他們錯誤的教訓，令許多人被誘惑成為地獄之子。

(3) 第三禍是瞎眼領路，因此他們的教導是錯誤的 - 當時的猶太人習慣用起誓，來增加自己的可信性。他們誤導人怎樣起誓是有效的或無效的，目的是收窄或欺騙要履行所起誓的承諾

(4) 第四禍是因他們只遵守律法的細節，更重要的公義信實卻不作。他們只注重小的和容易作的事。如：香料這麼小也記得要奉獻十分之一，但律法上更重和不可不行的事，就是公義，憐憫，信實，反倒不行。他們是瞎眼領路的，蠔蟲他們就濾出來，駱駝他們倒吞下去，他們是不分辨輕重和本末倒置。

(5) 第五禍是因他們洗淨杯盤的外面，裡面卻盛滿了勒索和放蕩。他們只注重儀文和外面的潔淨，卻不注重裡面的潔淨和任憑自己的內心污穢不潔。主教導應先洗淨杯盤的裡面，好叫外面也乾淨了。

(6) 第六禍是因他們好像粉飾的墳墓，外面好看，裡面卻裝滿了死人的骨頭，和一切的污穢。他們在人前，也是如此，外面顯出公義來，裡面卻裝滿了假善和不法的事。表裡不一，只顧外表的公義、好看；但在神面前和裡面是污穢和假善。

(7) 第七禍是因他們是殺害先知者的子孫，並充滿他們祖宗的惡貫。主用當時流行的建造先知的墳和修飾義人的墓的行為，來諷刺他們是殺害先知的後代。

你們這些蛇類，毒蛇之種阿，怎能逃脫地獄的刑罰呢？

想一想：我的信仰是否流於表面？我有沒有看重內裡的真實，與神的關係和內在的屬靈生命？我有沒有注意我的價值觀，因會影響我對人和事物的優先次序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

3月31日

主題：承擔殺害先知的罪，為耶路撒冷哀哭

經文：太 23：34-39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3: 34 所以我差遣先知和智慧人並文士，到你們這裡來。有的你們要殺害，要釘十字架；有的你們要在會堂裡鞭打，從這城追逼到那城。

23: 35 叫世上所流義人的血，都歸到你們身上；從義人亞伯的血起，直到你們在殿和壇中間所殺的巴拉加的兒子撒迦利亞的血為止。

23: 36 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一切的罪，都要歸到這世代了。

23: 37 耶路撒冷阿，耶路撒冷阿，你常殺害先知，又用石頭打死那奉差遣到你這裡來的人。我多次願意聚集你的兒女，好像母雞把小雞聚集在翅膀底下，只是你們不願意。

23: 38 看哪，你們的家成為荒場，留給你們。

23: 39 我告訴你們，從今以後，你們不得再見我，直等到你們說，「奉主名來的，是應當稱頌的。」』

(1) 要承擔殺害眾先知的罪 (太 23: 34-36)

所以我差遣先知和智慧人並文士，到你們這裡來。有的你們要殺害，要釘十字架（主表示他們也要殺害祂）；有的你們要在會堂裡鞭打，從這城追逼到那城（預言他們也將要逼迫祂所差遣的眾使徒）。叫世上所流義人的血，都歸到你們身上；從義人亞伯的血起（亞伯是第一個被殺流血的義人（創 4: 8）），直到你們在殿和壇中間所殺的巴拉加的兒子撒迦利亞的血（指祭司耶何耶大的兒子撒迦利亞，他在耶和華的殿被人用石頭打死（代下 24: 20-22））為止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一切的罪，都要歸到這世代了。根據希伯來聖經的編排，《創世記》中的亞伯是第一卷，直到《歷代志》中的撒迦利亞是最後一卷。就是總結舊約歷史中所有義人的血。主耶穌被該世代的猶太人殺害，正是猶太人殺害先知和義人行為的高潮。神要叫他們擔當自己和他們祖宗應受的刑罰，這事果然在主後七十年應驗了。

(2) 主耶穌為耶路撒冷哀哭 (太 23: 37-39)

耶路撒冷阿，耶路撒冷阿，你常殺害先知，又用石頭打死那奉差遣到你這裡來的人。我多次願意聚集你的兒女，好像母雞把小雞聚集在翅膀底下，只是你們不願意。看哪，你們的家成為荒場，留給你們。我告訴你們，從今以後，你們不得再見我（祂將要離開世上），直等到你們說：『奉主名來的，

是應當稱頌的。』主預言祂第二次再來時，猶太人要承認祂彌賽亞，亦表示以色列全家都悔改得救。

主耶穌預言神要撇棄耶路撒冷城和聖殿（太 24：2；耶 12：7）成為荒場。但他們不理審判將要臨到，也不願意悔改。可見人的心是何等剛硬！人若棄絕主，也必被主棄絕；人若尊重主，也必被主尊重。

想一想：我有沒有高舉主的名和尊主為大？若沒有，我有沒有悔改歸向主？若悔改，必蒙主赦免。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**
我的回應：